



# 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扩建养殖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浙环资验字（2018）第53号

项目名称: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扩建养殖场项目

委托单位: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www.zjhzkj.net](http://www.zjhzkj.net)

二零一八年三月

# 报告编制说明

- 1、本报告按验收监测依据编制。
- 2、本报告的数据和检查结论来源于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3、本报告涂改无效。
- 4、本报告无本公司报告专用章无效。
- 5、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建设单位：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陈建均

编制单位：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陈武洁

报告编写人：

审 核：

审 定：

建设单位：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

电话：0571-88086152

传真：/

邮编：310012

地址：开化县桐村镇裴源村

编制单位：浙江环资检测科技 有限公司

电话：0570-8765376

传真：0579-82495688-8008

邮编：324000

地址：衢州市衢江区华意路8号

# 目 录

1. 验收项目概况.....	1
1.1. 基本情况.....	1
1.2. 项目建设过程.....	1
1.3. 项目验收范围.....	1
1.4. 验收工作组织.....	1
2. 验收依据.....	2
2.1. 我国及浙江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	2
2.2. 技术导则规范.....	2
2.3. 主要环保技术文件及相关批复文件.....	3
3.原有项目概况.....	3
3.1 企业概况.....	3
3.2 年产 5 万吨畜禽干粪综合利用项目.....	3
3.3 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年产 6 万羽朗德鹅养殖及深加工项目.....	5
3.3.2 主要设备仪器.....	6
3.4 开化县麦树坞生猪标准化养殖场扩建项目.....	8
3.5.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沼气发电项目.....	10
3.5.1 企业建设内容.....	10
3.5.2 污染工序.....	10
3.6.原有项目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11
4 工程建设情况.....	12
4.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12
4.2 建设内容.....	13
4.3 主要建设内容.....	14
4.4 物料与能源消耗.....	18
4.6 生猪养殖工艺流程.....	19
4.7 项目水平衡图.....	20
4.8 项目变更情况.....	20
5.环境保护设施.....	20

5.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20
5.2 生态影响分析.....	26
5.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27
6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8
6.1 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	28
6.2 建议.....	30
6.3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0
7.验收执行标准.....	32
7.1 废水.....	32
7.2 废气.....	32
7.3 噪声.....	33
7.4.固废储存、处置标准.....	33
7.5 总量控制要求.....	34
8. 验收监测内容.....	34
9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35
9.1 监测分析方法.....	35
9.2 监测仪器.....	36
10 验收监测结果.....	37
10.1 生产工况.....	37
10.2 环境保设施调试效果.....	37
11 环境管理检查.....	48
11.1 建设项目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情况.....	48
11.2 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其执行情况.....	49
11.3 排污口规范情况.....	51
11.4 环评污染治理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52
11.5 环评批复执行情况.....	53
11.6 开化县农业局/开化县环境保护局生猪养殖整治提升符合情况.....	55
12.验收监测结论.....	56
12.1 环境保设施调试效果.....	56
12.2 生态调查结果.....	58

12.3 验收总结论.....	58
12.4 建议.....	58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60

## 附录

附图 1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2 灌溉水采样点	
附图 3 消纳地管道铺设	
附件 1 项目备案通知书	
附件 2 环评批复	
附件 3 委托函	
附件 4 危废合同	
附件 5 环保管理制度	
附件 6 验收工况	
附件 7 养殖场排泄物治理设施验收评估表	
附件 8 固废处置协议	
附件 9 沼液灌溉协议	
附件 10 有机肥检测报告	
附件 11 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 12 检测数据报告	
附件 13 验收会签到表	
附件 14 专家意见	

## 1. 验收项目概况

### 1.1.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扩建养殖场项目

项目性质：扩建

建设单位：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开化县桐村镇裴源村

### 1.2. 项目建设过程

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建设成立了开化县麦树坞生猪标准化养殖场（年存栏生猪达 2860 头），审批文号：开环建（2010）72 号。由于开化县麦树坞生猪标准化养殖场建设时间较早，且未在有效期内及时申请环保验收，后养殖规模扩大为生猪存栏 9000 头左右，开化县环保局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对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现场督查发现该公司现有生猪存栏量与原有环评要求不符，因此开具了现场督查意见书，要求企业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前补办环评手续，企业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通过开化县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备案通知书（备案号：08241612064010374923），同时，2016 年 12 月委托浙江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扩建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取得了开化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关于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扩建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开环建[2016]43 号），同意项目建设。2016 年 7 月项目开工建设，2016 年 12 月项目建设完成。

### 1.3. 项目验收范围

项目利用现有养殖栏舍和饲料加工配料房等农业生产行用房，实际产能可以达到年生猪年存栏量 9000 头（能繁母猪存栏 2000 头、其余品种 7000 头）、生猪年出栏量 40000 头（商品猪 15000 头、仔猪 25000 头）。目前项目生猪年存栏量为 7915 头，生猪年出栏量 35000 头，本次验收为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的整体性验收。

### 1.4. 验收工作组织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由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负责组织，受其委托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验收监测和报告编制工作。根据《建

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要求，在研读项目建设及环保等相关资料基础之上，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项目进行现场勘察和资料收集。据勘察，项目已建内容及相关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已竣工，符合“三同时”验收的条件。在整理收集项目的相关资料后，并依据开化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关于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扩建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开环建[2016]43号），于2017年10月16日~10月17日进行现场取样和环保检查，由于企业对环保设施整改，2018年7月24日-7月25日对现场进行补测。

## 2. 验收依据

### 2.1. 我国及浙江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9.1 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1.1 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1.1 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3.1 施行）；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11.7 修订）；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7.1 施行）；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2016.7.2 修订）；
- (9)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17）第 682 号]；
- (10)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 2.2. 技术导则规范

- (1) 生态环境部公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 (2) 《HJ 819-2017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2017.4.25）；
- (3) 原浙江省环保局《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规定》；
- (4)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浙环发[2009]89 号文《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管理规定》；
- (5) 浙江省环境监测中心《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

### 2.3. 主要环保技术文件及相关批复文件

(1) 《关于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扩建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浙江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2016年12月；

(2) 《关于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扩建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开化县环境保护局（开环建[2016]43号）。

### 3. 原有项目概况

#### 3.1 企业概况

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6月，是一家以家禽、家畜饲养，肉制品生产为主的企业。企业原有猪场成立年份较早且规模较小，当时未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企业于2009年1月建设形成了年产5万吨畜禽干粪综合利用项目，环评审批文号：开环建（2009）1号；2010年12月建设形成了年产6万羽朗德鹅养殖及深加工项目，审批文号：开环建（2010）73号；2010年12月同时又对原有养猪厂进行扩建，并对最早的养猪项目做了补充说明，形成了开化县麦树坞生猪标准化养殖场，年存栏生猪达2860头，审批文号：开环建（2010）72号。2012年，企业又建成了沼气发电项目，审批文号：开环建（2012）76号。

表3-1 原有项目验收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验收时间	验收文号
1	年产5万吨禽畜干粪综合利用项目	2016.12.19	开环验（2016）42号
2	年产6万羽朗德鹅养殖及深加工项目	2016.12.17	开环验（2016）35号
3	沼气发电项目	2013.6.3	开环验（2013）5号

#### 3.2 年产5万吨畜禽干粪综合利用项目

##### 3.2.1 企业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年产5万吨畜禽干粪综合利用新建项目。

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位于开化县桐村镇建平村一山凹中，占地面积50亩，三面环山。本项目对现有山凹进行平整后新建厂房2024平方米，不新开挖山地增地建设。由开化县发展和改革局备案通知书所述，本项目总投资2060万元，固定资产总投资2060万元，拟购置国产先进设备，利用畜禽

粪便、农作物秸秆等为原料并经无害化处理、腐熟的有机物料复合开发生产有机肥，实现年产5万吨畜禽干粪治理与综合利用有机肥的生产能力。

### 3.2.2 污染工序

由生产工艺及排污流程可知，本项目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是畜禽粪在堆干和发酵过程中产生的恶臭气体和未被吸附尽的液态高浓度含氨水；机械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包装固体废弃物。畜禽干粪综合利用项目生产线工艺流程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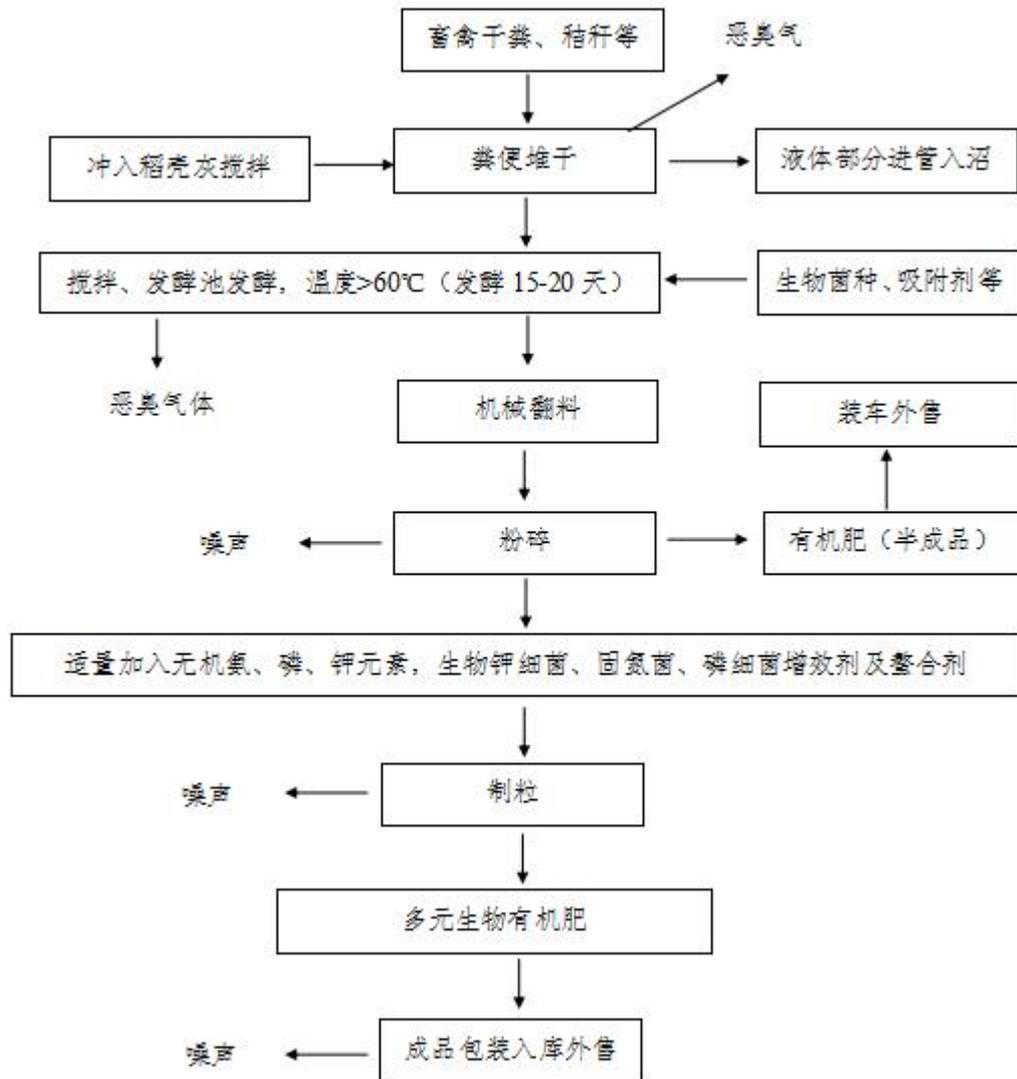


图 3-1 畜禽干粪综合利用项目生产线工艺流程图

### 3.3 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年产 6 万羽朗德鹅养殖及深加工项目

本项目建于开化县桐村镇裴源村，新建养殖、深加工项目，并购置先进的生产、加工设备，形成年产 6 万余鹅肥肝及鹅胴体熟食品深加工生产能力，实现养殖、加工一体化。具体指标详见下表。

表 3-2 年产 6 万羽朗德鹅养殖及深加工项目主要工程内容情况

序号	工程内容	数量	单位
1	鹅场	128000	m <sup>3</sup>
2	加工厂房	6667	m <sup>3</sup>
3	饲料仓库	400	m <sup>3</sup>
4	沼气工程	400	m <sup>3</sup>

#### 3.3.1 污染工序

##### 1. 污染工序及污染因子

年产 6 万羽朗德鹅养殖及深加工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流程见图 3-1 和图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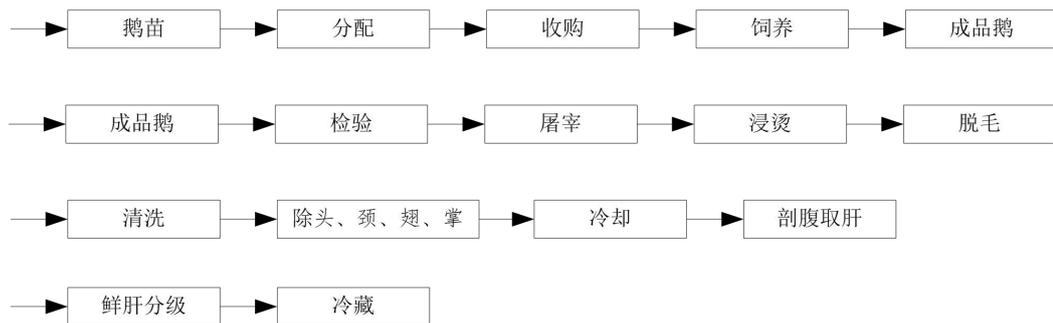


图 3-2 鹅饲养及屠宰工艺流程图

生产工艺简述：

公司将外购的鹅苗提供给养殖户饲养，在经过约 70d 的饲养期后，公司将鹅收购在鹅场进行填饲，填饲 21~28 天后，即为成品鹅，可以进行屠宰处理。

成品鹅屠宰前进行严格检疫、检测，剔除病鹅，保证产品质量。在屠宰过程中，首先健康活鹅宰杀沥血（鹅血回收）后，下架放入一定温度的热水槽内浸烫（热水由蒸汽直接加热）一定时间，以利于脱除毛羽。浸润过的鹅体进行人工脱毛处理后，进行清洗并除去头、颈、翅、掌，经冷却后再剖腹取肝，将鹅肥肝进行分级处理后，进入冷库冷藏。其他鹅肉及头、颈、翅、掌等也进入冷库进行冷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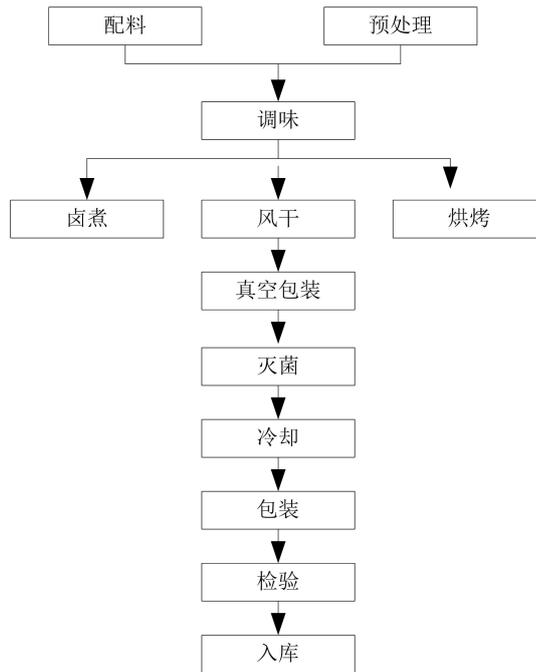


图 3-3 鹅深加工工艺流程图

生产工艺简述：

鹅肉进行清洗和去杂等预处理后，放入各种配料，如：盐、糖、味精及各种香料等进行调味，调味完成后，将鹅肉分成三份，分别进行卤煮、风干、烘烤处理，等处理工序完成后进行真空包装，在在杀菌锅中进行蒸汽杀菌处理，经过冷却后进行包装检验后即可入库。

主要污染工序

(1) 废气：主要为鹅舍和鹅粪恶臭、屠宰时产生的废气、深加工时车间异味、锅炉废气和食堂油烟；

(2) 废水：主要为鹅养殖废水、屠宰加工废水、肉类加工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

(3) 噪声：主要为朗德鹅的叫声、屠宰及深加工处理时设备产生的噪声等

(4) 固废：主要为鹅粪、饲料残渣、病死鹅及不合格的鹅、屠宰产生的固废（包括鹅（内脏、胃肠内容物、碎肉等）、锅炉炉灰、锅炉除尘设施收集的粉尘、职工生活垃圾。

### 3.3.2 主要设备仪器

表 3-3 年产 6 万羽朗德鹅养殖及深加工项目生产设备情况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	使用场所
鹅饲养				
1	填饲机	/	4	饲养场
鹅屠宰				
2	提肝机	/	1	屠宰场
选料、修整设施				
3	解冻池	(1.2×3.5×0.8) m	1	原料预处理间
4	清洗池	(0.4×0.4×0.4)m	3	原料预处理间
5	陶瓷工作台	(0.8×0.8)m	3	原料预处理间
6	不锈钢操作台	(0.8×1×0.8)m	1	原料预处理间
7	不锈钢剪刀	/	6	原料预处理间
8	不锈钢推车	/	2	原料预处理间
配料设施				
9	计价电子秤	ACS-3 型	1	配料间
煮制设施				
10	不锈钢夹层锅	R2009-14	1	熟制车间
腌制设施				
11	冷藏库	(0.810.8)m	1	腌制车间
12	食品周转筐	/	8	腌制车间
熏制设施				
13	不锈钢烤炉	/	1	熟制车间
冷却设施				
14	不锈钢冷却架	/	2	冷冻车间
15	不锈钢托盘	/	10	冷冻车间
包装设施				
16	真空包装机	DZD500-2S	1	内包装车间
杀菌外包设施				
17	电热高温杀菌锅	900 型	1	杀菌车间
18	不锈钢储水罐	2.5T	1	杀菌车间
19	印字封口机	FRD-980AI	1	外包装车间
20	操作台	/	1	外包装车间
其他				
21	冷冻库	25m <sup>3</sup>	1	原料库

22	冷藏库	15m <sup>3</sup>	1	成品库
23	蒸汽锅炉	Lhc0.25-0.7-AII	1	锅炉房

### 3.4 开化县麦树坞生猪标准化养殖场扩建项目

#### 3.4.1 企业建设内容

年出栏 6700 头优质商品猪的生产规模，年存栏猪为 2860 头。

表 3-4 年开化县麦树坞生猪标准化养殖场扩建项目主要工程内容情况

序号	工程内容	数量	单位
1	肉猪舍	5200	M <sup>2</sup>
2	公猪舍	400	M <sup>2</sup>
3	保育猪舍	1900	M <sup>2</sup>
4	怀孕猪舍	2800	M <sup>2</sup>
5	哺乳猪舍	2400	M <sup>2</sup>
6	消毒室	20	M <sup>2</sup>
7	兽医室	30	M <sup>2</sup>
8	饲料加工房	100	M <sup>2</sup>
9	沼气池	400	M <sup>3</sup>
10	沼液输送管	200	m
11	贮气池	60	M <sup>3</sup>
12	水塔	40	M <sup>3</sup>
13	水井	60	m
14	田间用肥调节池	30	个

#### 3.4.2 污染工序

开化县麦树坞生猪标准化养殖场扩建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流程见图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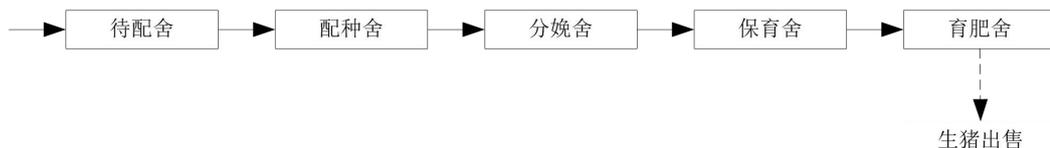


图 3-4 生猪养殖生产工艺图

##### 1、生产工艺简述：

生猪养殖大致可以分四个阶段，简述如下：

### (1) 配种妊娠阶段

配种妊娠阶段母猪要完成配种并度过妊娠期。配种后生产母猪在配种妊娠舍饲养 105 天，提前一周进入分娩舍。

### (2) 分娩哺乳阶段

产仔哺乳阶段母猪要完成分娩和对仔猪的哺育，分娩舍 42 天。仔猪的哺育期一般为 18~35 天，断奶后仔猪转入保育舍，母猪仍回到配种舍进入下一个繁殖周期的配种。

### (3) 仔猪培育阶段

仔猪在保育舍经 40—50 天左右培育，然后转入育肥舍，有利卫生和管理，减少疾病发生，提高生产水平。

### (4) 育肥阶段

猪的生长规律是 50 公斤前生长加快，100 公斤后增重下降，继而生长缓慢，甚至停滞。故在育成舍、育肥舍经过 80~120 天的饲养后，可作为肥猪出售。

#### 主要污染工序

- (1)废气：饲料粉尘、猪舍恶臭、猪粪堆场的废气和食堂油烟；
- (2)废水：猪尿液、生猪及猪舍冲洗水、职工生活污水；
- (3)噪声：猪的叫声、饲料加工设备噪声等；
- (4)固废：猪粪、饲料残渣、饲料粉尘、病死猪、污泥和职工生活垃圾。

### 3.4.3 主要设备仪器

开化县麦树坞生猪标准化养殖场扩建项目生产设备情况见表 3-5。

表 3-5 开化县麦树坞生猪标准化养殖场扩建项目生产设备情况

生产工程	序号	设备名称容	单位/型号	数量
生猪养殖	1	母猪限位栏	个	300
	2	高床分娩栏	个	95
	3	湿帘冷风机	套	95
	4	自由采料斗	个	120
	5	仔猪补料槽	个	50
	6	手推饲料车	台	10
	7	自动饮水机	个	400
	8	红外线保温灯	个	30
	9	冰箱	台	1

	10	电动消毒机	台	6
	11	紫外线消毒灯	支	8
	12	清洗消毒车	台	1
	13	生猪笼秤	台	1
	14	动物标识识读器	台	1
	15	二维识读器	台	1
饲料加工	16	饲料加工机组	套	1

### 3.5.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沼气发电项目

#### 3.5.1 企业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由总容积为 1200m<sup>3</sup>的全混厌氧池，进料采用半连续进料，每天进料可控制在 6-8 次，根据进料浓度分析，发酵原料 COD 在 30000mg/l 左右，每天进料量在 150 吨左右，厌氧滞留时间为 8 天，其日产气量在 800-1000 m<sup>3</sup> 左右：

本项目主要构筑物如表 3-6 所示。

表 3-6 沼气工程主要构筑物

序号	项目名称	规模	备注
1	格栅集水池	80 M <sup>3</sup>	增加进料浓度
2	水解酸水池	100 M <sup>3</sup>	调整为匀质调节池，建议加搅拌装置
3	厌氧池	1200M <sup>3</sup>	整修，清除沉积污泥
4	沉淀贮肥池	200M <sup>3</sup>	
5	干粪池	200M <sup>3</sup>	
6	沼气贮气柜	250M <sup>3</sup>	
7	管理、配电房	25M <sup>3</sup>	
8	沼气发电机房	20M <sup>3</sup>	增加并网发电设施
9	净化室	25M <sup>3</sup>	整改提升，确保脱硫效果

#### 3.5.2 污染工序

本项目沼气工程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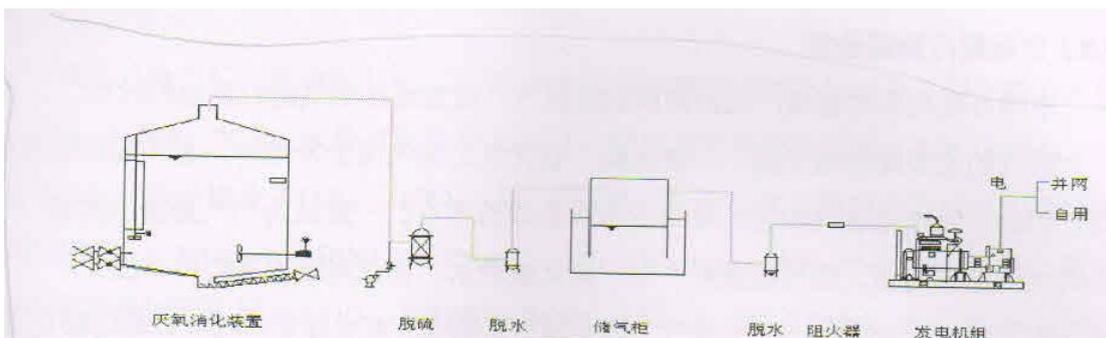


图 3-5 沼气工程工艺流程图

首先将未被有效收集的猪粪、尿液、冲洗水和生活污水一并进入格栅集污池，通过格栅去除污水中的杂物、并沉淀泥砂等无机颗粒，接着进入调节池均质，然后泵入厌氧罐中。废水经过厌氧处理后产生的沼气直接进入贮气柜，沼气采用沼气发电机组进行沼气发电。厌氧发酵处理后的沼液自流入沉淀贮肥池进行，通过沼液输送管道外用并作为有机肥施用。整个工艺属于“猪——沼——作物”的能源生态型模式。养殖场通过上述方法，基本实现了“三沼”的综合利用，真正做到了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达到处理结果零排放的目标，做到了将治理污染与能源开发、资源回收利用的有机结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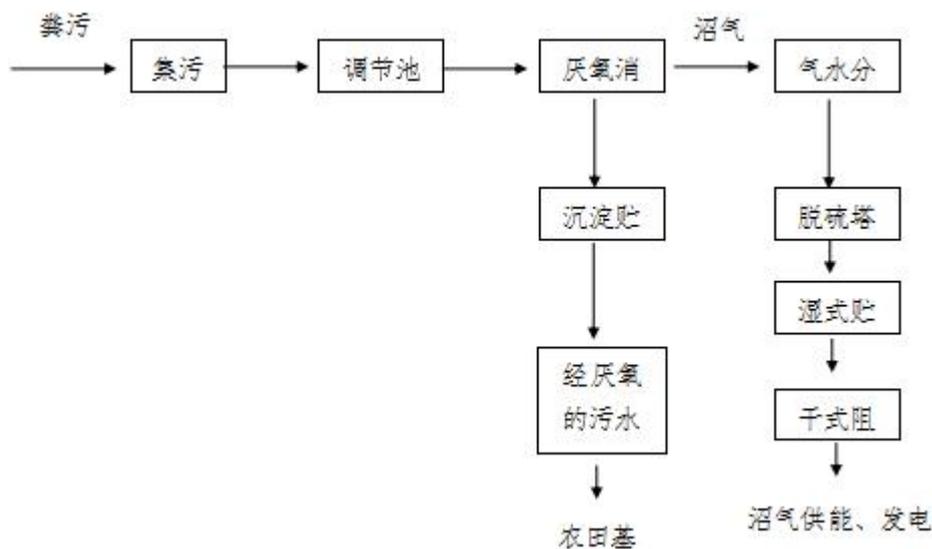


图 3-6 沼气发电工艺流程图

该项目营运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是沼气池恶臭；该项目发动机冷却需用软化水，软化装置定期再生时产生再生废水。该项目还产生职工生活污水、废脱硫剂和生活垃圾。

### 3.6.原有项目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 1、存在的问题

- (1) 猪舍残余部分猪尿、猪粪。
- (2) 猪粪堆场残余猪粪。
- (3) 原有养猪场地和养鹅场地未满足 500m 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 2、整改情况

(1) 对猪舍及猪粪堆场进行清理，猪粪送至有机肥加工厂做有机肥使用，猪尿送至养殖场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

(2) 调整养鹅场地和原有养猪场地平面布置，测量部门测量红线以北调整为饲料仓库，满足环境防护距离要求。

#### 4 工程建设情况

##### 4.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开化县位于浙江省西部，钱塘江源头，浙、皖、赣三省七县交界处，县域总面积 2236.6km<sup>2</sup>。北邻安徽省休宁县，西部与江西省婺源、德兴、玉山三县毗邻，东北、东南分别与本省的淳安县、常山县接壤，是连接浙西、皖南和赣东北的要冲、浙江的“西大门”、重要的生态功能保护区，主要景点有钱江源国家森林公园、古田山国家自然保护区、圣潭沟风景区等。

开化地处浙江母亲河——钱塘江之源，又位于我国东部沿海地区与中部内陆地区边界，具有重要的生态屏障功能。开化县位于浙皖赣三省七县交界地带、长三角和海峡西岸经济区边缘，伴随着海峡西岸现代化综合交通网络的形成，开化将成为东部沿海地区与中西部地区连接的又一交通要道，交通区位将明显改善。

本项目位于开化县桐村镇裴源村。具体地理位置见图4-1。



表 4-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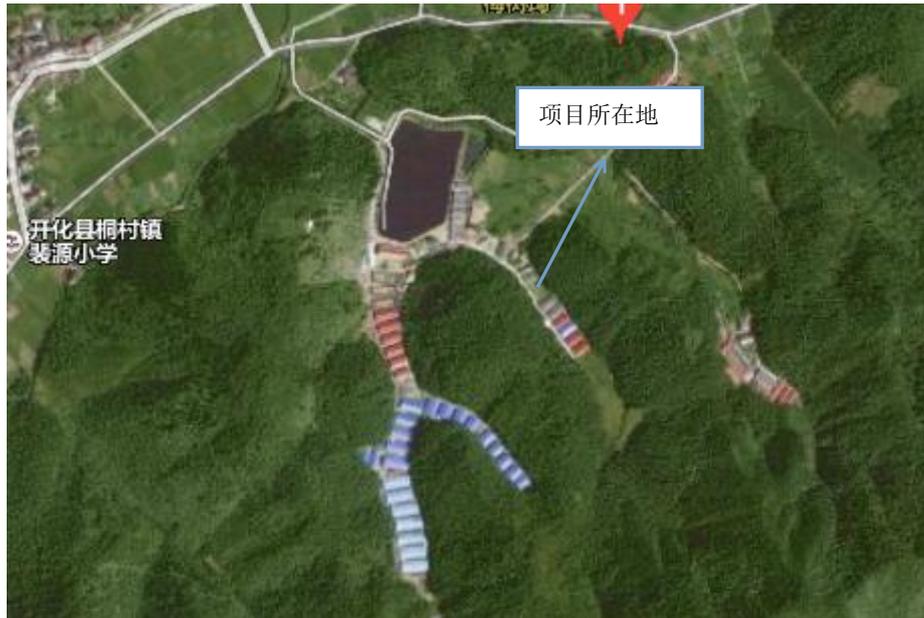


图 4-2 项目周围位置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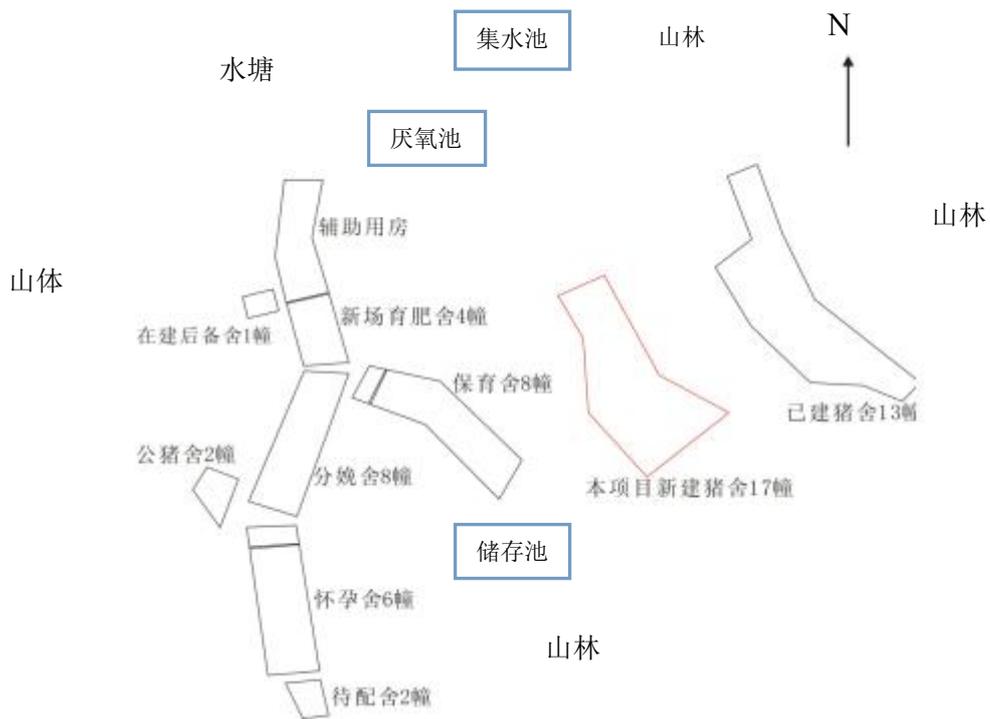


图 4-3 项目平面布置图

## 4.2 建设内容

在原有的土地面积 26000 平方米内，扩建新增养殖栏舍 60 幢和饲料加工配料房等农业生产性用房 22000 平方米；仓库、兽医室、办公、科教培

训、员工宿舍、环保设施等管理用房 2000 平方米。新增存栏生猪 6140 头，目前生猪总存栏 7915 头，全年出栏 35000 头，其中商品猪 12000 头，仔猪 23000 头；

项目投资：项目实际总投资为26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913.04万元，占总投资35%。

项目工作制度及定员：本项目劳动定员 33 人，单班制生产，每班生产 8 小时，年工作 365 天。项目厂区内设食堂、宿舍等生活设施。

项目给排水：①给水：本项目用水采用地下水

②排水：厂区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通过独立的雨水收集系统收集待用；猪粪尿经干湿分离后，粪尿水顺地沟汇入收集池，经水力格栅后，进入废水处理设施，经沼气池等处理设施处理后，输送至周边农田消纳施肥。

供电：本项目用电由桐村 10 千伏电网接入。

项目产品方案环评设计与实际变更情况见表 4-1 及 4-2。

表 4-1 项目产品方案环评设计与实际变更对照表

项目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建设规模	存栏猪 9000 头	存栏猪 7915 头	

表 4-2 存栏猪环评与实际对比表

年存栏	猪群结构	环评中数量（头）	实际数量（头）
	母猪	2500	1500
	公猪	50	15
	仔猪	1400	1400
	保育猪	1750	1700
	中猪	1600	1600
	大猪	1700	1700
	合计	9000	7915

### 4.3 主要建设内容

#### （1）构筑物

根据现场核查结果，企业实际无填埋井，病死猪通过高温发酵处理系统处理后，作为肥料。项目环评设计与实际建设构筑物变化情况见表 4-3：

表 4-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动力消耗用量对照一览表

序号	环评设计		实际规模		备注
	项目名称	规模	项目名称	规模	
1	占地面积	26000m <sup>2</sup>	占地面积	26000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2		总建筑面积	38680m <sup>2</sup>		总建筑面积	30679m <sup>2</sup>	比环评少 8001m <sup>2</sup>
3	其中	肉猪舍	10200m <sup>2</sup>	其中	肉猪舍	10200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公猪舍	800m <sup>2</sup>		公猪舍	660m <sup>2</sup>	比环评少 140m <sup>2</sup>
		保育猪舍	3900m <sup>2</sup>		保育猪舍	3600m <sup>2</sup>	比环评少 300m <sup>2</sup>
		怀孕猪舍	4800m <sup>2</sup>		怀孕猪舍	4887m <sup>2</sup>	比环评多 87m <sup>2</sup>
		哺乳猪舍	3400m <sup>2</sup>		哺乳猪舍	4952m <sup>2</sup>	比环评多 1552m <sup>2</sup>
		隔离场	500m <sup>2</sup>		隔离场	500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消毒室、防疫室	380m <sup>2</sup>		消毒室、防疫室	380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饲料仓库	1800m <sup>2</sup>		饲料仓库	1800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办公室	900m <sup>2</sup>		办公室	900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宿舍	2000m <sup>2</sup>		宿舍	1600m <sup>2</sup>	比环评少 400m <sup>2</sup>
		管理、配电及其配套用房	800m <sup>2</sup>		管理、配电及其配套用房	800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猪粪堆场	800m <sup>2</sup>		猪粪堆场	150m <sup>2</sup>	厂内有有机肥生产线，及时清运
4		填埋井	90m <sup>3</sup>		高温发酵处理系统	1套	
5	沼气系统	集水池	300m <sup>3</sup>	沼气系统	集水池	600m <sup>3</sup>	比环评多 300m <sup>3</sup>
		水解酸化池	300m <sup>3</sup>		水解酸化池	160m <sup>3</sup>	比环评少 140m <sup>3</sup>
		厌氧发酵罐	2700m <sup>3</sup>		厌氧发酵罐	3000m <sup>3</sup>	比环评多 300m <sup>3</sup>
		沼气储存及发电系统	沼气储存3套，发电系统1套		沼气储存及发电系统	沼气储存3套，发电系统2套	发电系统比环评多一套

6	污水处理系统	2套	污水处理系统	3套	比环评多一套
7	天然氧化塘	800m <sup>3</sup>	天然氧化塘	800m <sup>3</sup>	与环评一致
8	田间用肥调节池	30m <sup>3</sup>	田间用肥调节池	30m <sup>3</sup>	与环评一致

## (2) 主要生产设备

根据现场复核结果及企业确认，企业现有生产设备能满足实际生产需求。

主要生产设备变化情况，具体见表 4-4。

表 4-4 主要生产设备变化情况清单

工程内容	序号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变更情况
		设备名称及尺寸	数量	设备名称及尺寸	数量	
主体工程	1	配种妊娠栏 2m*0.6m*1m	464 个	配种妊娠栏 2m*0.6m*1m	464 个	与环评一致
	2	产仔栏 2m*0.6m*1m	528 个	产仔栏 2m*0.6m*1m	528 个	与环评一致
	3	保育栏 2m*0.6m*1m	480 个	保育栏 2m*0.6m*1m	480 个	与环评一致
	4	育肥栏 2m*0.6m*1m	368 个	育肥栏 2m*0.6m*1m	368 个	与环评一致
	5	温控设备	64 台	温控设备	64 台	与环评一致
	6	喷雾清洗消毒机	40 台	喷雾清洗消毒机	40 台	与环评一致
	7	自动嘴式饮水器	1860 台	自动嘴式饮水器	1850 台	比环评少 10 台
	8	投料槽	1860 个	投料槽	1850 个	比环评少 10 个
	9	消毒池	1 个	消毒池	2 个	比环评多 1 个
辅助工程	1	沼气厌氧发酵罐	13 个	沼气厌氧发酵罐	13 个	与环评一致
	2	气水分离器	7 个	气水分离器	6 个	比环评少 1 个
	3	脱硫塔	8 个	脱硫塔	7 个	比环评少 1 个
	4	沼气储罐	5 个	沼气储罐	4 个	比环评少 1 个
	5	沼气发电机	1 套	沼气发电机组	2 套	比环评多一套

		组				
	6	沼气输送及喷滴灌系统	2套	沼气输送及喷滴灌系统	2套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1	压滤机	2台	压滤机	2台	与环评一致
	2	电净化装置	若干	电净化装置	0	无
	3	提升泵	2台	提升泵	4台	比环评多2台
	4	流量计	4台	流量计	1台	比环评少3台
	5	生物调料塔	2套	生物调料塔	0套	无
	6	曝气器	2套	曝气器	0套	无
	7	鼓风机	2台	鼓风机	0台	无

## (3) 辅助工程和环保工程

根据现场复核结果及企业确认，项目辅助工程与环保工程主要建设内容环评与实际对比具体见表4-5。

表4-5 辅助工程与环保工程变更清单

工程内容		名称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备注
			规模	数量	规模	数量	
辅助工程	仓库	饲料仓库	800m <sup>2</sup>	1个	800m <sup>2</sup>	1个	与环评一致
	兽医室	兽医室	60m <sup>2</sup>	1个	60m <sup>2</sup>	1个	与环评一致
	消毒室	消毒室	60m <sup>2</sup>	1个	60m <sup>2</sup>	1个	与环评一致
	配料房	配料房	400m <sup>2</sup>	1个	400m <sup>2</sup>	1个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填埋井	填埋井	15m <sup>3</sup>	6个	0	0	无
	沼液池	沼液池	7000m <sup>3</sup>	总容积	6000m <sup>3</sup>	总容积	比环评少1000m <sup>3</sup>
	事故应急池	事故应急池	200m <sup>3</sup>	1个	500m <sup>3</sup>	1个	体积比环评多300m <sup>3</sup>

	初期雨水池	初期雨水池	400m <sup>3</sup>	1个	4000m <sup>3</sup>	1个	多于环评
其他	办公楼	办公楼	300m <sup>2</sup>	1个	300m <sup>2</sup>	1个	与环评一致
	辅助用房	包括员工宿舍、更衣室、储藏室	400m <sup>2</sup>	1个	400m <sup>2</sup>	1个	与环评一致

#### 4.4 物料与能源消耗

根据现场复核，本项目生猪养殖物料与能源种类与环评基本一致，用量对比具体见表 4-6。

表 4-6 场区物料与能源消耗环评与实际对比表

序号	环评		实际		备注
	名称	用量	名称	用量	
1	电	100 万 KWh/a	电	80 万 KWh/a	少于环评
2	水	45439.8t/a	水	36112.99t/a	由自建水井供给，水用量少于环评
3	饲料	8212.5t/a	饲料	6500t/a	外购，少于环评
4	沼气	19817m <sup>3</sup> /a	沼气	19800m <sup>3</sup> /a	用于厨房燃料和发电，少于环评
5	生石灰	10t/a	生石灰	8t/a	猪舍、地面等的消毒，少于环评
6	过氧乙酸	0.85t/a	微生物菌	1t/a	实际目前用微生物菌除臭
7	兽药	1.5t/a	兽药	1.2t/a	由兽药公司购入，少于环评

#### 4.5 主要设备

根据现场复核，本项目生猪养殖设备与环评基本一致，具体见表 4-7。

表 4-7 项目养殖场主要设备环评与实际对比表

序号	环评		实际		备注
	项目	数量	项目	数量	
1	产床	352 位	产床	352 位	与环评一致
2	妊娠母猪限	1840 个	妊娠母猪限位	1840 个	与环评一致

	位栏		栏		
3	风机	100 台	风机	100 台	与环评一致
4	湿帘冷风机	100 台	湿帘冷风机	100 台	与环评一致
5	沼气脱硫塔	1 套	沼气脱硫塔	3 套	比环评多两套
6	油烟净化器	1 套	油烟净化器	1 套	与环评一致
7	备用柴油发电机组 400KVA	1 台	备用柴油发电机组 400KVA	1 台	与环评一致

#### 4.6 生猪养殖工艺流程

根据现场复核，本项目生猪养殖工艺流程与环评基本一致，具体工艺及产污环节见图 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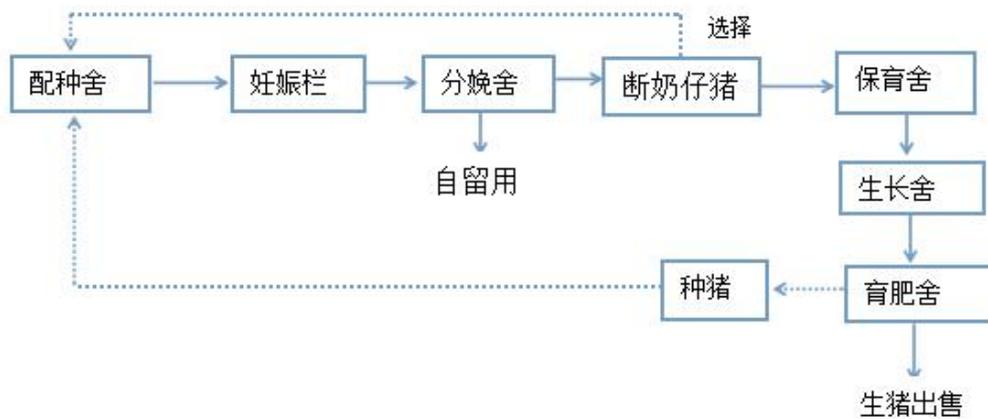


图 4-4 生猪养殖工艺流程图

##### 1. 配种妊娠阶段

配种妊娠阶段母猪要完成配种并度过妊娠期，配种后生产母猪在配种妊娠舍饲养 105 天，提前一周进入分娩舍。

##### 2. 分娩哺乳阶段

产仔哺乳阶段要完成分娩和对仔猪的哺育。分娩舍 42 天，仔猪的哺育期一般为 28~35 天，断奶后仔猪转入保育舍，母猪仍回到配种舍进入下一个繁殖周期的配种。

##### 3. 仔猪保育阶段

仔猪仔保育舍经 40-50 天左右培育，然后转入育肥舍，有利于卫生和管理，减少疾病的发生，提高生产水平。

##### 4. 生长育肥阶段

猪的生长规律是 50 公斤前生长加快，100 公斤后增重下降，继而生长缓慢，甚至停滞。故在与成舍、育肥舍经过 80-120 天的饲养后，可视为肥猪出售。

#### 4.7 项目水平衡图

本项目总用水量为 36112t/a，排水量为 21639.65t/a。生活污水和养殖废水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进入消纳地施肥消纳。水平衡图见 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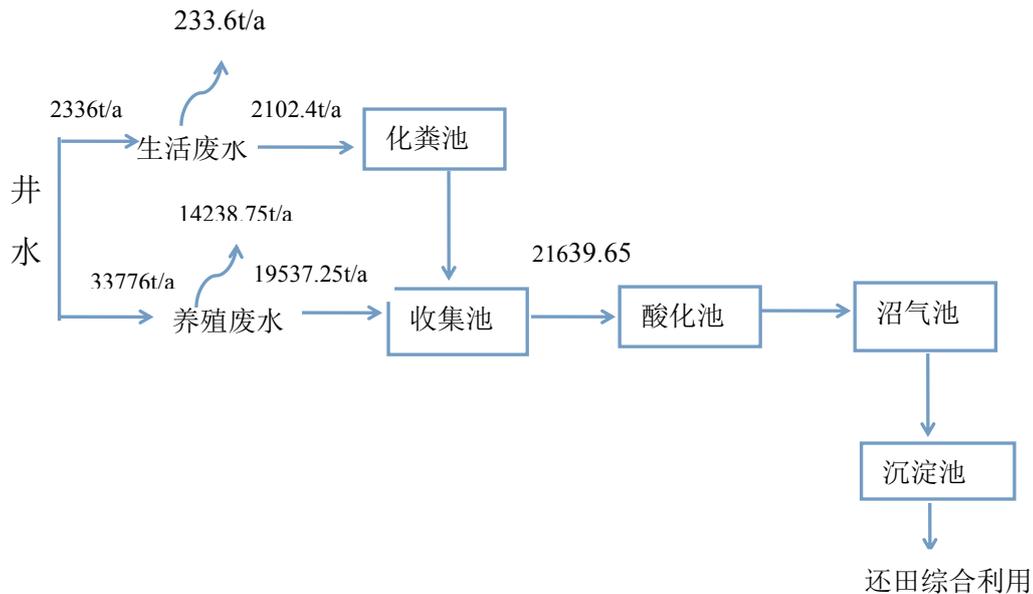


图 4-5 全厂水平衡图 (t/a)

#### 4.8 项目变更情况

据现场勘察与企业提供资料，项目变更情况如下：

(1) 环评中病死猪埋入填埋井处理，实际病死猪通过高温发酵处理系统处理后用作肥料，外售开化向明歌生物肥料厂。

(2) 环评中沼气主要用于厨房燃料，实际沼气燃烧用于厨房燃料及发电。

### 5. 环境保护设施

#### 5.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 5.1.1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猪尿液、猪舍冲洗废水、地表初期雨水以及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与养殖废水经污水管汇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周边田地消纳，初期雨水经收集至贮存池沉淀后用于灌溉。

## (1) 生活污水

场区本项目有员工 32 人，均住场，生活用水量为 2336t/a，损耗系统为 0.9 计，废水排放量为 2102.4t/a。

## (2) 养殖废水

## ① 猪舍冲洗水

猪舍实施干清粪工艺，平时不用水冲洗，仅在空栏时进行冲洗，冲洗废水产生量夏季按 6L/头·次计，春秋季按 4L/头·次计，冬季按 4L/头·次计。根据建设项目年存栏 7915 头猪计算，夏季冲洗频率每天一次，则夏季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4274m<sup>3</sup>；春秋季冲洗频率一般为三~五天一次，则春秋季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1900m<sup>3</sup>；冬季冲洗频率一般为两周一次，则冬季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203m<sup>3</sup>；则年产生冲洗废水量 8277m<sup>3</sup>/a，日平均冲洗废水量为 22.6m<sup>3</sup>/d。

## ② 水帘降温用水

天气炎热时猪舍采用水帘降温，每年降温时间按 6 个月（180 天）计，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场区降温水量约 2t/d，降温过程由于蒸发损耗需定期补充新鲜水，损耗量按 15%计，则场区补充新鲜-水量为 0.3t/d，即 54t/a，平均 0.15t/d（以 365 天计）。水帘降温用水循环使用，仅补充新鲜用水，无外排废水，水帘降温用水不属于养殖废水。

## ③ 猪尿

猪尿与猪的品种、性别、生长期、饲料甚至天气等诸多因素有关，其中不同生长期的猪尿产生量波动较大，其他因素的影响相对较小。一般情况下，每头猪的尿液排泄量可按以下公式估算

$$Y_{\mu} = 0.250 + 0.438 W$$

式中：Y<sub>μ</sub>—尿排泄量，kg；

W—饮水量，kg。

本养猪场猪排尿产生量见表 5-1。

表 5-1 项目猪尿产生量汇总

猪群结构	数量（头）	平均排尿量（kg/头·d）	产尿量（t/d）
母猪	1500	9.01	13.52
公猪	15	4.63	0.07
哺乳仔猪	1400	1.48	2.07

保育母猪	1700	2.7	4.59
中种母猪	1600	3.1	4.96
大种母猪	1700	3.32	5.64
合计	7915	-	30.85

### (3) 初期雨水

本养殖区面积约 15000m<sup>2</sup>，根据暴雨强度公式计算项目所在区域暴雨强度，整个场区养殖区最大暴雨量约 312.1m<sup>3</sup>。初期雨水中主要的污染物是 SS，各场区初期雨水经雨水管收集至初期雨水池，沉淀后，用于林地灌溉。

### (4) 养殖废水排放量汇总

本项目年废水排放量 19537.25t，养殖废水日最大排放量 53.52t，即 0.68m<sup>3</sup>/百头·d。养殖废水日最大排放量低于符合《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中集约化畜禽养殖业干清粪工艺最高允许排放量的要求（冬季 1.2m<sup>3</sup>/百头·d，夏季 1.8m<sup>3</sup>/百头·d）。场区废水经污水管收集至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用于周边林地消纳，实现“零”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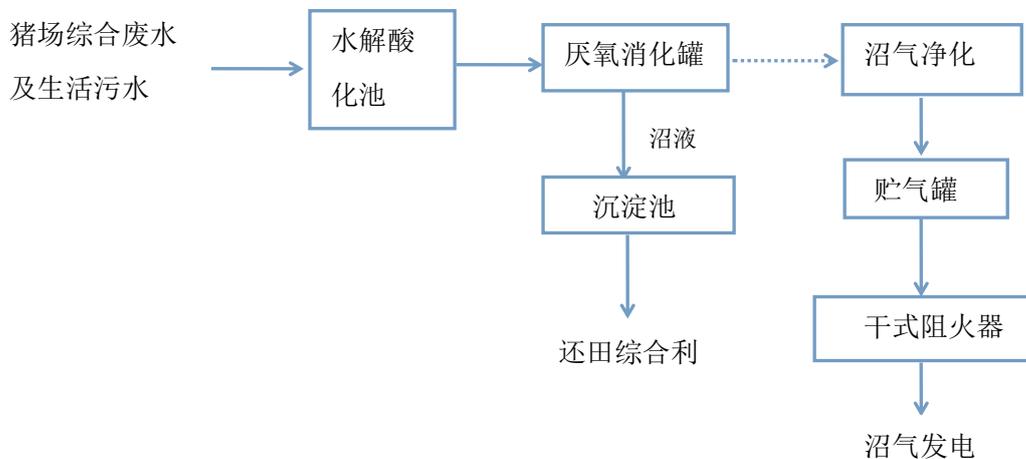


图 5-1 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 5.1.2 废气

项目外排的大气污染物主要包括恶臭、沼气燃烧废气、食堂油烟及备用柴油发电机废气。

### (1) 恶臭

养猪场恶臭来自猪的粪便、污水、垫料、饲料、畜尸等的腐败分解，猪的新鲜粪便，消化道排出的气体，皮脂腺和汗腺的分泌物，畜体的外激素，

粘附在体表的污染物等，呼出气中的  $\text{CO}_2$ （含量比大气中高约 100 倍）等也会散发猪特有的难闻气味，但养猪场恶臭主要来源是猪粪便排出体外之后的腐败分解。

猪粪的废气排放强度与生猪的数量、种类、生长阶段以及环境温度、清粪方式和清扫频次、管理水平、粪便和污水的无害化处理程度因素有关。猪粪尿主要产生氨气、硫化氢等恶臭有害气体，在未及时清除或清除后不能及时处理的情况下，便会使臭味成倍增加，进一步产生甲基硫醇、二甲基二硫醚、甲硫醚、二甲胺等恶臭气体，并会孳生大量蚊蝇，影响环境卫生。

因此，恶臭气体主要污染物为有机物腐败时产生的氨气、动物有机体中蛋白质腐败时产生的硫化氢气体。场区恶臭气体主要来自猪舍及堆粪场，污水处理站亦有少量恶臭气体排放。

据现场勘察，企业通过及时清理猪舍，加强猪舍通风，加速粪便干燥；强化猪舍消毒；科学的设计日粮，提高饲料利用率，减少干物质（特别是蛋白质）排出量；利用微生物除臭。

## （2）沼气燃烧废气

环评中项目产生的沼气主要用于厨房燃料，**实际项目产生的沼气主要用于厨房燃料及发电。**

据现场核查，项目在对沼气进行净化时采用干法脱硫，即沼气中的硫化氢与活性物质氧化铁接触，生成硫化铁和水，然后含有硫化物的脱硫剂与空气中的氧接触，当有水存在时，铁的硫化物又转化为氧化铁和单体硫，此方法处理后的沼气含硫满足《人工煤气》（GB13621-92） $20\text{mg}/\text{m}^3$  的规定，净化后的沼气燃烧后用于厨房燃料及发电。



图 5-2 项目脱硫设备

### (3) 粉尘

项目养殖过程中排放的粉尘主要为饲料投放粉尘和猪舍粉尘。

#### ①猪舍粉尘

猪舍粉尘主要来自排泄物、垫料和畜体的有机粉尘。

#### ②投料粉尘

项目养殖过程中，混合饲料采用人工方式进行投料。在投料过程中，因空气搅动有少量的粉尘产生，主要成分为饲料颗粒。

### (4) 食堂油烟

场区在食堂就餐的员工共 50 人（包含其他项目员工），基地设 2 个基准灶头，场区采用风量为 6000m<sup>3</sup>/h 油烟净化器净化后排放。

### (5) 备用发电机废气

本项目发电机房设有一台 400kw 的柴油发电机组作为备用电源，发电机外排废气中主要污染物为 SO<sub>2</sub>、HC、CO、NO<sub>x</sub> 及颗粒物等。实际备用发电机未使用，无废气排放。

### 5.1.3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猪叫声、猪舍风机、污水处理站水泵及发电机运行噪声。企业通过选择低噪声设备，安装时基础做减震，水泵底部安装减震垫、同时使用软性连接头，并将水泵设置于独立密封的水泵房内；选用隔声及消音性能较好的建筑材料，减轻噪声对操作人员的危害和对环境的影响。

#### 5.1.4 固（液）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猪粪便、病死猪、沼渣及污泥、针头、废药瓶等医疗废物、沼气脱硫过程产生的废脱硫剂、包装废物及员工生活垃圾，企业设置了固体存放场所，干粪房、废脱硫剂及包装废物储存间、医疗危废存储间、病死猪高温发酵处理房等。干粪房为圆形直径 8 米，高 3 米；干粪一周用运输车外运 3 次到有机肥厂做肥料。包装废物及医疗危废储间储存间，宽 1.6 米，长 2.6 米，面积为 4.16m<sup>2</sup>。病死猪高温发酵处理房宽 4 米，长 4.3 米，面积为 17.2m<sup>2</sup>。

##### (1) 猪粪便

猪粪的排泄量虽受到环境生态因子、饲料质量以及猪的体重多种因素的影响，环评中场区猪粪排放量为 5673t/a，实际场区猪粪排放量为 5230t/a，外售开化向明歌生物肥料厂。

##### (2) 病死猪

环评预估猪死亡率一般在存栏量的 1%左右，主要为猪仔，每年病死猪约 90 只，平均体重为 10kg，年病死猪只为 0.9t/a；环评要求项目须设安全填埋井 6 个，以供病死猪只全部安全填埋，**实际年病死猪只为 4.8t/a**，**实际项目未设安全填埋井，病死猪利用高温发酵再生处理系统处理后作为肥料外售开化向明歌生物肥料厂。**

##### (3) 沼渣及污泥

格栅以及厌氧池会产生污泥。污泥产生量为 2.5t/a，外售开化向明歌生物肥料厂。

##### (4) 医疗废物

养殖过程中，猪只的疾病防治将产生针头、废药瓶等医疗废物，医疗废物属于危险废物（HW01）。本项目危险废物产生量约为 0.04t/a，在场区暂存后统一交由有桐村卫生院处理。

##### (5) 废脱硫剂

场区沼气脱硫过程中废脱硫剂产生量约为 0.9t/a，收集后由原厂家回收。

##### (6) 废包装物

场区饲料等包装袋产生量约为 0.35t/a，统一收集后外售给废品回收站。

#### (7) 生活垃圾

本项目员工为 33 人，场区生活垃圾排放量为 12t/a，生活垃圾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处理。

表 5-3 固废产生量及处置方式环评与实际对比表

序号	种类	环评		实际	
		排放量(t/a)	拟采取的处置措施	排放量(t/a)	处置措施
1	猪粪便	5673	堆肥后作为有机肥外售	5230	堆肥后作为有机肥外售开化向明歌生物肥料厂
2	病死猪	0.9	安全填埋	4.8	高温发酵灭菌处理后作为有机肥外售开化向明歌生物肥料厂
3	沼渣及污泥	2.83	堆肥后外售	2.5	堆肥后外售开化向明歌生物肥料厂
4	医疗废物	0.04	交由有相关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	0.04	桐村镇卫生院
5	废脱硫剂	1	交由原厂家	0.9	原厂家回收
6	废包装物	0.4	统一收集后外售给废品回收站	0.35	统一收集后外售给废品回收站
7	生活垃圾	32.8	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置	12	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置
8	合计	5710.97	—	5246.38	

## 5.2 生态影响分析

### 1、对动、植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总占地 39 亩，所在区域内地方性植物种类，主要为乔木、灌木、杂草等，无农作物。区域动物主要为鼠类、蚁类等小动物，无大型动物和珍稀动物。

项目运营以后，地表杂草被铲除并消失，原有的小动物迁出。项目的建设虽然会对植被和动物造成一定不利影响，但从当地自然生态系统的整体性和敏感性看，影响是局地性的。

### 2、对土壤的影响分析

项目设施的建设使原用地土壤改变，土地利用方式和目的改变了土壤的质地和结构。

建设阶段一些残留建筑材料的地段，形成特殊的废墟土壤。由于冷热交替及植物根槎作用，在废墟发育起来的土壤为植物提供了一类有利于根系伸展，养分分布不均、甚至干燥但通气性良好的生长环境。

车辆和行人的增加，使土壤的紧实度加剧，土壤的呼吸作用受到限制，雨水渗透急剧减少，增加了雨水流失量，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植物生长。

### 3、对区域景观的影响

项目新增占地区域地表植被被清除、挖毁原有地貌并修建人工设施，造成项目所在区域景观格局发生变化，项目占地范围内原有自然生态功能完全丧失。

### 5.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600 万，环境保护投资共 913.04 万，环境保护投资占总投资的 35%。实际环保设施建设内容及投资情况见表 5-4。

表 5-4 实际环保设施建设内容及投资情况一览表

环保项目	环评中措施	环评预估投资费用 (万元)	实际投资 费用(万 元)	备注
水污染防治	施工期设化粪池、沉淀池	3	2.8	
	运营期污水处理站	110	120	
	设置初期雨水池、污水贮存池、事故应急池等	400	383	
	农灌系统	100	96	
空气污染防治	施工期防尘措施	4	3.96	
	臭气治理	200	175	
	烟囱	1	1.2	
	油烟净化器	1	1.4	
	沼气净化	6	5.73	
噪声防治	选用隔声建筑材料	6	7.3	
	消声处理，减震降噪	3	1.6	
固废防治	建筑垃圾运输和临时垃圾堆场、堆放加篷盖	4	3.55	
	安全填埋井	4	5	实际为高温发酵系统

	危险废物处置	6	55	
绿化	场区绿化	30	40	
环境管理	施工期环境计划实施	3	2.5	
环境监测费	施工期监测实施	3	4	
环评验收	竣工验收监测	4	5	
合计		888	913.04	

## 6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6.1 环评报告书的主要结论

#### 1.地表水

项目年废水量 27148.7t，日最大污水量约 74.38t。正常情况下，污水经污水管网收集后汇入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类标准后，适时适量用于周围林地的灌溉。项目废水不外排于地表水体，对周边地表水体影响不大。

#### 2.地下水

项目运营期间，污水经过处理达标后用于林地灌溉，对地下水污染的可能性小，对区域地下水的影响不大，运营期间，废水事故排放时，对西面的龙山溪水质有一定程度影响，但对下游沿途村庄饮用水源点水质影响不大。场区用水开采地下水，但地下水开采量小，地下水位降深小，地下水降落漏斗范围小且地下水补给源充足，无地下河或岩溶管道穿越场区，引发岩溶地面塌陷、地面沉降、地裂缝的可能性小，危灾程度小，危险性小。

#### 3.环境空气

（1）项目各恶臭排放源的恶臭气体贡献值均符合《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79）中的最高容许浓度限值。项目在采取措施后，恶臭气体对区域环境空气影响不大。项目下风向最近村庄的 NH<sub>3</sub> 及 H<sub>2</sub>S 本底浓度值很小，叠加贡献值后亦符合《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79）的要求。

（2）项目各无组织排放源的卫生防护距离为 100m。根据《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HJ/T-2001），新建畜禽养殖场场界与集中居民区边

界的最小距离不得小于 500m。因此本项目猪场防护距离为场界外 500m 的范围内，污水处理站的防护距离为场界外 100m 的范围内。本项目在环境防护距离包络线范围内无敏感点。项目北侧厂界距离最近的居民区—裴源村约 60m，有两户住户，本项目建设单位已租下这两户住房房屋用作员工宿舍，在此情况下能满足国家相关条例、规范中规定环境防护距离要求。本报告建议当地规划、国土等部门在今后的规划、选址审批过程中禁止在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布置学校、医院等敏感建筑。

(3) 沼气燃烧废气经食堂屋顶烟囱高空排放，经大气稀释扩散后对周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处理器处理并引到屋顶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很小；备用柴油发电机使用频率低，尾气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4.声环境

由预测结果可知，项目各场界昼、贡噪声贡献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B12348-2008）2类区标准要求，项目实施后噪声可实现达标排放。项目噪声对敏感点的影响甚微。

#### 5.固体废物

项目猪粪便、沼渣及污泥堆肥后外售，病死猪投入安全填埋井填埋，废药瓶在场地内临时贮存后定期交由有相关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废脱硫剂收集后交由化工厂作为原料回收利用，包装废物收集后外卖给废品回收处，员工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项目各固废经上述措施处理后不造成二次污染，对环境影响小。

#### 6.生态环境

项目采用有机沼液施肥，能改善土壤的理化性质，增强土壤的保肥性，提高土壤的生态肥力，预防病虫害，从而提高农作物的品质和产量，对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项目养殖区占用林地、旱地、荒地等，建设办公楼、宿舍楼、猪舍等，部分地面进行硬化，空地加强绿化，改变原来的地形现状，本项目的实施可以提高土地利用率和生产力，且绿化种植一方面可以起到降噪降恶臭的环境

功能，另一方面更利于对地表径流水的吸收，有利于水土保持，减少土壤侵蚀。

## 7.环境风险

经识别，本项目不存在重大污染源，主要环境风险为沼液泄漏排入地表水，场区疫情传播对养殖业生产和人体健康产生危害。建设单位应通过实施各项防范措施和应急措施，防范风险事故发生。综上所述，本项目的风险水平属于可以接受的范畴。

## 6.2 建议

1、增强环境意识，制订环保设施操作运行规程，建立健全各项环保岗位责任制，强化环保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对工人加强安全生产教育，使其认识到“三废”排放对人身和环境的危害。加强监督管理，消除事故隐患。

2、场方应保证落实各项环保措施，执行“三同时”制度，以保证投产后的污染物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和达标排放，同时落实各项措施的资金。

3、加强对设备的日常维护、检查，及时发现事故隐患。

4、切实做好场区污水处理设施及填埋池、堆肥场等的防渗处理。

5、项目建成后，应加强养殖区的绿化，以常绿、落叶树组成混交型自然式绿化林带。

6、在进行设备选型和污水处理工艺设计上，要认真考查和论证，尽量选用先进的设备，保证工程正常运行的同时，最大限度地减少各种污染物的产生，减轻项目对环境的影响。

7、针对项目可能的风险，建议采取的措施：养殖场的排水系统应实行雨水和污水收集输送系统分离，避免雨水进入沼气发酵装置；加强管理。

## 6.3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该项目经开化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备案号：08241612064010374923）备案，地址位于开化县桐村镇裴源村梅树坞，符合环境功能区划。该项目总投资 2600 万元，建设年存栏生猪 9000 头的养殖项目。原则同意本项目环评报告结论，本项目环评报告为你单位项目建设期和营运期环境保护日常管理的依据。

二、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必须加强环保设施建设，落实以平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1、项目实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项目废水收集处理后用于农灌，须满足《浙江省高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593-2005）的标准限值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要求，不得排入附近水体。养殖废水处理设施应设置标准的废水排放口和检查井。

2、落实废气防治措施，项目恶臭须采取相应的除臭措施后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44-93）和《浙江省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593-2005）的排放标准。沼气经脱硫净化后满足《人工煤气》（GB13621-92）的规定。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标准后由烟道引至屋顶排放。

3、项目建设应合理布局，积极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远离环境敏感点，同时采取必要的隔音、消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区排放限值。

4、按固废“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废分类收集、落实综合利用及处置措施，并按规范建设固废暂存场所，提高各类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率。病死猪进行安全填埋。危废暂存场所须按规范设置，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送环卫部门处理。

三、在废水处理设施的废水排放口安装在线监控监测设施，并联入环保平台。

四、项目应按要求制订环境应急预案，并落实应急措施，建设应急设施。

五、制订并落实企业环保管理制度，建立环保管理结构和环保设施管理台账，认真详实记录台账。做好企业员工环保设施操作技能培训，确保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位。

六、本项目环评报告经批准后，如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拟采用的防治污染及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或自批准之日起满5年方开工建设的，须重新报批。

以上意见希望你公司严格遵照执行，环保设施、措施及环保管理制度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或配套到位。项目建成后必须申请办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才能正式投入生产。

## 7.验收执行标准

### 7.1 废水

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用于周边土地消纳，不外排。无需检测，不需执行污水排放标准。为排除项目废水对地表水影响，对项目上下游地表水进行检测，地表水执行标准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消纳地附近农灌水沟水质执行《浙江省禽畜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的从严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7-1~7-2。

表 7-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序号	项目	I	II	III	IV	V
1	pH	6~9				
2	溶解氧	7.5	6	5	3	2
3	高锰酸盐指数	2	4	6	10	15
4	COD	15	15	20	30	40
5	BOD <sub>5</sub>	3	3	4	6	10
6	NH <sub>3</sub> -N	0.15	0.5	1.0	1.5	2.0
7	硫化物	0.05	0.1	0.2	0.5	1.0
8	总磷	0.02	0.1	0.2	0.3	0.4
9	粪大肠菌群	200	2000	10000	20000	40000

表 7-2 农田灌溉水执行标准

控制项目	BOD <sub>5</sub> (mg/l)	COD (mg/l)	SS (mg/l)	NH <sub>3</sub> -N (mg/l)	总磷 (mg/l)	粪大肠菌群（个 /100mL）
标准值	100	200	100	70	7.0	4000

### 7.2 废气

本项目不设锅炉，项目养殖过程中产生的 H<sub>2</sub>S、NH<sub>3</sub> 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的排放标准，臭气浓度执行《浙江省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593-2005）的排放标准；沼气燃烧发电产生的废气参照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2 中的燃气锅炉的污染物排放限值；粉尘排放执行粉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厨房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的小型标准。

具体标准见表 7-3~表 7-7。

表 7-3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控制项目	无组织排放浓度(二级新扩改建)
氨	1.5mg/m <sup>3</sup>
硫化氢	0.06mg/m <sup>3</sup>

表 7-4 《浙江省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593-2005）

控制项目	排放标准值	厂界标准
臭气浓度	60（无量纲）	20

表 7-5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污染物项目	燃气锅炉限值（mg/m <sup>3</sup> ）
颗粒物	20
二氧化硫	50
氮氧化物	200
烟气黑度（林格曼黑度，级）	≤1

表 7-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高度（m）	二级	三级	监控点	浓度 mg/m <sup>3</sup>
颗粒物	120	15	3.5	5.0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20	5.9	8.5		
		30	23	34		

表 7-7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基准灶头数	≥1, <3	≥3, <6	≥6
最高允许排放浓（mg/m <sup>3</sup> ）	2.0		
净化设施去除率（%）	60	75	85
烟气黑度（林格曼黑度级）	≤1		

### 7.3 噪声

运营期各场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区排放限值，具体见下表 7-8。

表 7-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 7.4.固废储存、处置标准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固废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经无害化处理后贮存执行《畜禽

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中的畜禽养殖业废渣无害化环境标准。

### 7.5 总量控制要求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十三五”期间国家对化学需氧量、总氮、总磷、SO<sub>2</sub>、NO<sub>x</sub>、烟（粉）尘和 VOCs 实行排放总量控制。

根据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要求本着“总量控制、增产不增污”的原则，对项目排放污染物总量进行控制。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项目污水经处理达标后用于林地的灌溉，不外排于地表水体，因此，TP、NH<sub>3</sub>-N、COD<sub>Cr</sub> 不设总量控制指标，SO<sub>2</sub> 总量控制指标为 0.0081t/a，NO<sub>x</sub> 总量控制指标为 0.011t/a。

### 8. 验收监测内容

本次验收监测对项目工艺废气、厂界噪声进行监测。具体监测内容见表 8-1，监测点位布置示意图见图 8-1。

表 8-1 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地表水	龙山溪上、下游	pH、DO、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高锰酸盐指数、NH <sub>3</sub> -N、硫化物、总磷、粪大肠菌群	4 次/天	2 天
废水	农田水沟灌溉水	pH、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NH <sub>3</sub> -N、总磷、粪大肠菌群	4 次/天	2 天
有组织废气	油烟净化器出口	油烟	5 次/天	2 天
无组织废气	无组织排放源上下风向	H <sub>2</sub> S、NH <sub>3</sub> 、臭气、粉尘、SO <sub>2</sub> 、NO <sub>x</sub>	4 次/天	2 天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厂界东侧外 1m	L <sub>Aeq</sub>	昼夜各 1 次	2 天
	厂界南侧外 1m			
	厂界西侧外 1m			
	厂界北侧外 1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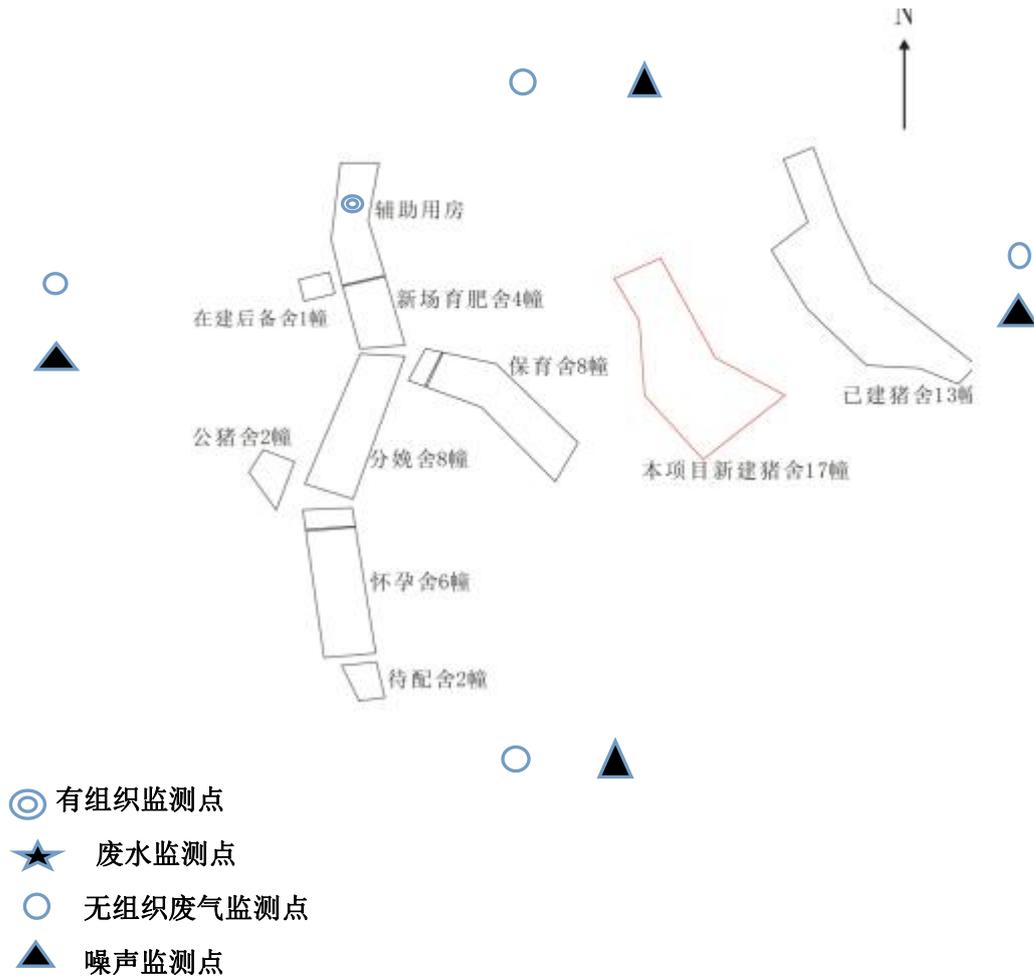


图 8-1 监测点位布置示意图

## 9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9.1 监测分析方法

表 9-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标准来源
地表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COD <sub>Cr</sub>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GB/T 11914-1989
	DO	水质 溶解氧的测定 碘量法	GB/T 7489-1987
	BOD <sub>5</sub>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高锰酸盐指数	水质 高锰酸盐指数的测定	GB/T 11892-1989
	氨氮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硫化物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T 16489-1996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和滤膜法（试行）	HJ/T 347-2007
有组织废气	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附录 A	/
无组织废气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保总局（2007年）	/
	臭气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1993
	粉尘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SO <sub>2</sub>		
	NO <sub>x</sub>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9.2 监测仪器

表 9-2 主要监测仪器

仪器名称	型号	档案编号	是否在有效期	检测限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S9000-M	STT-EQU-009	是	扫描波长范围：190—900nm。 波长准确度：±0.25nm。 波长重复性：0.1nm。 光谱带宽：0.1、0.2、0.4、0.7、1.4 nm。
噪声统计分析仪	AWA6228	HZJC-001	是	测量范围：28dB-130dB（A）

## 10 验收监测结果

### 10.1 生产工况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征求意见稿）的有关规定和要求，通过对生产状况的调查以及厂方提供的资料显示，项目验收期间生产工况见表 10-1。

表 10-1 监测工况表

日期	实际建设规模	设计建设规模	生产负荷
2017.10.16	年存栏生猪 7915 头	年存栏生猪 9000 头	87.9%
2017.10.17	年存栏生猪 7915 头		87.9%

### 10.2 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 10.2.1 废气监测结果

**无组织废气：**10月16-10月17日对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进行了连续2天监测，监测点位为无组织排放源上下风向，废气污染源监测结果见表 10-2，气象条件见表 10-3；2018年7月24日-25日对项目无组织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及油烟进行了2天监测，废气污染源监测结果见表 10-4，10-5，气象条件见表 10-6。

表 10-2 废气污染物监测结果

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硫化氢	氨气	臭气
10月16日	10:07-10:37	1#厂界东	0.003	0.064	15
	11:03-11:33		0.004	0.071	14
	13:05-13:35		0.004	0.076	17
	14:04-14:34		0.002	0.066	18
	10:18-10:48	2#厂界南	0.003	0.070	16
	11:15-11:45		0.005	0.076	18
	13:16-13:46		0.003	0.051	17
	14:17-14:47		0.003	0.060	18
	10:25-10:55	3#厂界西	0.003	0.078	15
	11:20-11:50		0.003	0.073	16
	13:21-13:51		0.004	0.071	14

	14:26-14:56		0.005	0.075	17
	10:30-11:00	4#厂界北	0.002	0.073	15
	11:25-11:55		0.004	0.063	17
	13:28-13:58		0.004	0.078	14
	14:35-15:05		0.004	0.075	13
10:03-10:33	1#厂界东		0.003	0.073	14
11:05-11:35		0.004	0.071	17	
13:04-13:34		0.004	0.080	16	
14:05-14:35		0.004	0.073	18	
10月17日	10:15-10:45	2#厂界南	0.003	0.085	15
	11:13-11:43		0.004	0.071	14
	13:12-13:42		0.004	0.078	15
	14:11-14:41		0.005	0.074	16
	10:21-10:51	3#厂界西	0.002	0.065	14
	11:22-11:52		0.005	0.063	16
	13:20-13:50		0.004	0.058	16
	14:21-14:51		0.003	0.068	18
	10:29-10:59	4#厂界北	0.003	0.076	17
	11:31-12:01		0.004	0.070	15
	13:32-14:02		0.004	0.078	15
	14:35-15:05		0.004	0.065	16

表 10-3 气象条件

采样时间		采样位置	风向	风速	气温℃	大气压 Kpa	天气
10月16日	10:07-10:37	1#厂界东	/	/	18	101.31	阴
	11:03-11:33		/	/	18	101.31	阴
	13:05-13:35		/	/	19	101.20	阴
	14:04-14:34		/	/	18	101.31	阴
	10:18-10:48	2#厂界南	/	/	18	101.31	阴
	11:15-11:45		/	/	18	101.31	阴
	13:16-13:46		/	/	19	101.20	阴
	14:17-14:47		/	/	18	101.31	阴
	10:25-10:55	3#厂界西	/	/	18	100.31	阴
	11:20-11:50		/	/	18	100.31	阴
	13:21-13:51		/	/	19	100.27	阴
	14:26-14:56		/	/	18	100.31	阴

	10:30-11:00	4#厂界北	/	/	18	100.31	阴	
	11:25-11:55		/	/	18	100.31	阴	
	13:28-13:58		/	/	19	100.20	阴	
	14:35-15:05		/	/	18	100.31	阴	
10月17日	10:03-10:33	1#厂界东	/	/	18	100.31	阴	
	11:05-11:35		/	/	18	100.31	阴	
	13:04-13:34		/	/	19	100.27	阴	
	14:05-14:35		/	/	18	100.31	阴	
	10:15-10:45	2#厂界南	/	/	18	100.31	阴	
	11:13-11:43		/	/	18	100.31	阴	
	13:12-13:42		/	/	19	100.20	阴	
	14:11-14:41		/	/	18	100.31	阴	
	10:21-10:51	3#厂界西	/	/	18	100.31	阴	
	11:22-11:52		/	/	18	100.31	阴	
	13:20-13:50		/	/	19	100.20	阴	
	14:21-14:51		/	/	18	100.31	阴	
	10:29-10:59	4#厂界北	/	/	18	100.31	阴	
	11:31-12:01		/	/	18	100.31	阴	
	13:32-14:02		/	/	19	100.20	阴	
	14:35-15:05		/	/	18	100.31	阴	
	注：山区无稳定风向							

**监测结果表明：**两天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硫化氢的最大排放浓度为0.005mg/m<sup>3</sup>，氨气最大排放浓度0.085mg/m<sup>3</sup>，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无组织排放浓度（二级新扩改建）限值要求：硫化氢≤0.006mg/m<sup>3</sup>，氨≤1.5mg/m<sup>3</sup>。臭气最大值为18，符合《浙江省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593-2005）中臭气浓度厂界标准值：臭气浓度≤20。

**表 10-4 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mg/m<sup>3</sup>

测试位置	灶台油烟净化器处理设施出口									
采样时间	2018年7月24日					2018年7月25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烟气流量 (m <sup>3</sup> /h)	5437	5498	5327	5139	5230	5220	5490	5127	5043	5421
标干流量 (N.d.m <sup>3</sup> /h)	4769	4849	4690	4537	4613	4626	4865	4546	4466	4785
烟温 (°C)	33	33	33	33	33	32	32	32	32	32
油烟浓度 (mg/m <sup>3</sup> )	1.08	0.96	1.22	1.15	1.16	0.73	0.89	1.05	1.32	1.24
平均值 (mg/m <sup>3</sup> )	1.11					1.20				

**监测结果表明：**两天监测期间，灶台油烟净化器处理设施出口7月24日油烟浓度五次采样分析结果之间，其中任何一个数据与最大值比较，数据均未小于最大值的四分之一，数据均有效，均参与平均值计算。7月25日油烟浓度五次采样分析结果之间，任何一个数据与最大值比较，两个数据均小于最大值的四分之一，故三个数据均有效，参与平均值计算，计算结果最大平均值为1.20mg/m<sup>3</sup>，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标准：2.0mg/m<sup>3</sup>。

**表 10-5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mg/m<sup>3</sup>

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7月24日	09:00-10:00	1#厂界东	0.053	0.013	0.027
	10:05-11:05		0.070	0.016	0.028
	13:40-14:40		0.087	0.019	0.029
	14:45-15:45		0.122	0.020	0.028
	09:15-10:15	2#厂界南	0.140	0.016	0.027
	10:20-11:20		0.106	0.018	0.027
	13:50-14:50		0.157	0.024	0.029
	14:55-15:55		0.123	0.016	0.027
	09:25-10:25	3#厂界西	0.088	0.017	0.027

	10:30-11:30		0.140	0.022	0.027	
	14:00-15:00		0.157	0.021	0.029	
	15:05-16:05		0.174	0.017	0.029	
		09:30-10:30	4#厂界北	0.140	0.017	0.027
		10:35-11:35		0.174	0.021	0.028
		14:05-15:05		0.175	0.022	0.027
		15:10-16:10		0.123	0.018	0.028
7月25日	08:50-09:50	1#厂界东	0.105	0.014	0.027	
	10:00-11:00		0.138	0.019	0.028	
	13:30-14:30		0.121	0.017	0.030	
	14:35-15:35		0.155	0.012	0.028	
	08:50-09:50	2#厂界南	0.088	0.018	0.026	
	10:05-11:05		0.070	0.027	0.027	
	13:35-14:35		0.121	0.022	0.028	
	14:40-15:40		0.105	0.017	0.029	
	09:05-10:05	3#厂界西	0.139	0.012	0.028	
	10:10-11:10		0.156	0.019	0.027	
	13:40-14:40		0.123	0.017	0.028	
	14:45-15:45		0.141	0.015	0.029	
	09:10-10:10	4#厂界北	0.158	0.018	0.027	
	10:15-11:15		0.189	0.018	0.027	
	13:50-14:50		0.138	0.024	0.028	
	14:55-15:55		0.173	0.021	0.029	

表 10-6 气象条件

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风速 (m/s)	风向	气温℃	大气压 Kpa	天气
7月24日	09:00-10:00	1#厂界东	1.4	/	28	100.09	阴
	10:05-11:05		1.5	/	32	99.21	阴
	13:40-14:40		1.4	/	35	98.51	阴
	14:45-15:45		1.4	/	34	98.72	阴
	09:15-10:15	2#厂界南	1.5	/	28	100.09	阴
	10:20-11:20		1.6	/	32	99.21	阴
	13:50-14:50		1.4	/	35	98.51	阴
	14:55-15:55		1.4	/	34	98.72	阴
	09:25-10:25	3#厂界西	1.5	/	28	100.09	阴
	10:30-11:30		1.4	/	32	99.21	阴

	14:00-15:00	4#厂界北	1.4	/	35	98.51	阴
	15:05-16:05		1.5	/	34	98.72	阴
	09:30-10:30		1.6	/	28	100.09	阴
	10:35-11:35		1.5	/	32	99.21	阴
	14:05-15:05		1.6	/	35	98.51	阴
	15:10-16:10		1.4	/	34	98.72	阴
7月25日	08:50-09:50	1#厂界东	1.3	/	29	99.98	阴
	10:00-11:00		1.4	/	32	99.21	阴
	13:30-14:30		1.3	/	36	98.46	阴
	14:35-15:35		1.5	/	34	98.72	阴
	08:50-09:50	2#厂界南	1.4	/	29	99.98	阴
	10:05-11:05		1.6	/	32	99.21	阴
	13:35-14:35		1.3	/	36	98.46	阴
	14:40-15:40		1.5	/	34	98.72	阴
	09:05-10:05	3#厂界西	1.5	/	29	99.98	阴
	10:10-11:10		1.6	/	32	99.21	阴
	13:40-14:40		1.4	/	36	98.46	阴
	14:45-15:45		1.4	/	34	98.72	阴
	09:10-10:10	4#厂界北	1.4	/	29	99.98	阴
	10:15-11:15		1.5	/	32	99.21	阴
	13:50-14:50		1.3	/	36	98.46	阴
	14:55-15:55		1.4	/	34	98.72	阴
注：山区无稳定风向							

**监测结果表明：**两天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粉尘的最大浓度为0.189mg/m<sup>3</sup>，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leq 1.0\text{mg/m}^3$ ；厂界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最大浓度为0.027mg/m<sup>3</sup>，0.030mg/m<sup>3</sup>，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二类区标准小时平均值：0.5mg/m<sup>3</sup>，0.2mg/m<sup>3</sup>。

### 10.2.2 噪声监测结果

10月16日-10月17日对项目噪声排放进行了2天监测，监测点位为厂界四周，噪声监测分析结果见表10-7。

表10-7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地点	昼间	夜间
------	------	----	----

		检测时间	检测值 dB (A)	检测时间	检测值 dB (A)
10月16日	1#东厂界外1米	10:17	48.3	22:03	40.5
	2#南厂界外1米	11:21	47.2	22:11	39.8
	3#西厂界外1米	13:08	47.8	22:17	40.1
	4#北厂界外1米	14:35	48.1	22:25	39.6
<b>标准</b>		/	<b>60</b>	/	<b>50</b>
<b>达标情况</b>		/	<b>达标</b>	/	<b>达标</b>
10月17日	1#东厂界外1米	10:53	49.3	22:01	40.1
	2#南厂界外1米	11:27	48.9	22:07	39.8
	3#西厂界外1米	13:42	48.6	22:18	38.5
	4#北厂界外1米	14:40	47.9	23:23	40.3
<b>标准</b>		/	<b>60</b>	/	<b>50</b>
<b>达标情况</b>		/	<b>达标</b>	/	<b>达标</b>

**监测结果表明：**两天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测得范围为47.2~49.3dB (A)，夜间测得范围为38.5~40.5dB (A)，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区标准限值：昼间≤60dB (A)，夜间≤50dB (A)。

### 10.2.3 水监测结果

项目废水经处理后，全部用于种植地的消纳，不外排于地表水体，因此养殖废水不予检测，对于养殖场附近的地表水上下游及农田灌溉水沟水进行检测，监测结果见表10-8~10-11。

**表 10-8 检测结果表** 单位：pH为无量纲，粪大肠菌为个/L，其他 mg/L

采样位置	龙山溪上游							
采样日期	4月9日				4月10日			
采样时间	09:15	11:04	13:07	15:07	09:30	10:59	13:20	15:00
样品性状	液、无色、透明							
样品编号	DS20180 409004	DS20180 409005	DS20180 409006	DS20180 409007	DS20180 410029	DS20180 410030	DS20180 410031	DS20180 410032
pH	8.20	8.14	8.09	8.03	8.18	8.12	8.07	8.00
溶解氧	7.9	7.2	7.7	7.6	7.8	7.1	7.7	7.6
COD <sub>Cr</sub>	9	11	10	8	10	12	11	9
BOD <sub>5</sub>	1.8	1.3	1.9	1.7	1.8	1.5	1.2	1.4
高锰酸盐指数	1.0	1.0	0.9	0.9	1.0	1.1	1.0	0.9
氨氮	0.073	0.078	0.070	0.064	0.075	0.067	0.070	0.061
硫化物	<0.005	<0.005	<0.005	<0.005	<0.005	0.006	<0.005	<0.005
总磷	0.026	0.023	0.024	0.020	0.031	0.027	0.034	0.026
粪大肠菌群	430	330	460	490	430	430	430	430
采样位置	龙山溪下游							
采样日期	4月9日				4月10日			
采样时间	09:20	11:07	13:14	15:15	09:35	11:05	13:26	15:10
样品性状	液、无色、透明							
样品编号	DS20180 409008	DS20180 409009	DS20180 409010	DS20180 409011	DS20180 410033	DS20180 410034	DS20180 410035	DS20180 410036
pH	8.25	8.21	8.27	8.23	8.23	8.25	8.29	8.21
溶解氧	7.4	7.3	7.0	7.1	7.4	7.2	7.1	7.2
COD <sub>Cr</sub>	13	12	14	12	14	13	15	13
BOD <sub>5</sub>	2.5	2.9	2.4	2.6	2.7	2.5	2.1	2.3
高锰酸盐指数	1.1	1.1	1.0	1.0	1.2	1.2	1.3	1.1
氨氮	0.056	0.053	0.047	0.045	0.050	0.056	0.053	0.059
硫化物	0.010	0.008	0.007	0.006	0.011	0.009	0.008	0.010
总磷	0.030	0.033	0.036	0.031	0.037	0.038	0.036	0.041
粪大肠菌群	700	790	700	790	700	700	700	700

表 10-9 地表水检测结果分析 单位：pH 为无量纲，粪大肠菌群为个/L，其他 mg/L

污染物名称		pH	溶解氧	CODcr	BOD <sub>5</sub>	高锰酸盐指数	氨氮	硫化物	总磷	粪大肠菌群	
龙山溪上游	4月9日	范围	8.03~8.20	7.2~7.9	8~11	1.3~1.9	0.9~1.0	0.064~0.078	<0.005	0.020~0.026	330~490
		日均值	/	7.6	10	1.7	1	0.071	<0.005	0.023	428
		执行标准	6~9	≥6	≤15	≤3	≤4	≤0.5	≤0.1	≤0.1	≤20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4月10日	范围	8.00~8.18	7.1~7.8	9~12	1.2~1.8	0.9~1.1	0.061~0.075	<0.005	0.026~0.034	430
		日均值	/	7.6	11	1.5	1.0	0.068	<0.005	0.030	430
		执行标准	6~9	≥6	≤15	≤3	≤4	≤0.5	≤0.1	≤0.1	≤20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龙山下游	4月9日	范围	8.21~8.27	7.0~7.4	12~14	2.4~2.9	1.0~1.1	0.045~0.056	0.006~0.010	0.030~0.036	700~790
		日均值	8.24	7.2	13	2.6	1.1	0.050	0.008	0.033	745

		执行标准	6~9	≥6	≤15	≤3	≤4	≤0.5	≤0.1	≤0.1	≤20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4月10日	范围	8.21~8.29	7.1~7.4	13~15	2.1~2.7	1.1~1.3	0.050~0.059	0.008~0.011	0.036~0.041	700	
	日均值	/	7.2	14	2.4	1.2	0.055	0.010	0.038	700	
	执行标准	6~9	≥6	≤15	≤3	≤4	≤0.5	≤0.1	≤0.1	≤20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两天监测期间，龙山溪上游 pH 的测得范围为 8.00~8.20，溶解氧的最大日均值为 7.6mg/L，CODcr 的最大平均值分别为 11mg/L，BOD<sub>5</sub> 的最大日均值为 1.7mg/L，高锰酸盐指数的最大日均值为 1.0mg/L，NH<sub>3</sub>-N 的最大日均值为 0.071mg/L，硫化物的最大日均值分别为 <0.005mg/L，总磷的最大日均值分别为 0.030mg/L，粪大肠菌群的的最大日均值为 430 个/L；龙山溪下游 pH 的测得范围为 8.21~8.29，溶解氧的最大日均值为 7.6mg/L，CODcr 的最大平均值分别为 14mg/L，BOD<sub>5</sub> 的最大日均值为 2.6mg/L，高锰酸盐指数的最大日均值为 1.2mg/L，NH<sub>3</sub>-N 的最大日均值为 0.055mg/L，硫化物的最大日均值分别为 0.010mg/L，总磷的最大日均值分别为 0.038mg/L，粪大肠菌群的的最大日均值为 745 个/L；由检测数据分析可知，龙山溪上下游水质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I 类水标准：pH6~9、DO≥6，BOD<sub>5</sub>≤3，高锰酸盐指数≤4，NH<sub>3</sub>-N≤0.5，硫化物

≤0.1，总磷≤0.1，粪大肠菌群≤2000；故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扩建养殖场项目养殖废水对地表水无明显影响。

表 10-12 检测结果表 单位：pH 为无量纲，粪大肠菌为个/100mL，其他 mg/L

采样位置	灌溉水沟							
	7月24日				7月25日			
样品编号	FS20180724001	FS20180724002	FS20180724003	FS20180724004	FS20180725001	FS20180725002	FS20180725003	FS20180725004
采样时间	09:26	11:18	13:27	15:09	09:38	11:15	13:06	15:22
样品性状	液、无色、透明							
pH	6.83	6.85	6.82	6.81	6.76	6.73	6.80	6.82
总磷	0.741	0.742	0.824	0.826	0.744	0.746	0.834	0.842
氨氮	12.5	12.6	12.6	12.7	13.6	13.8	13.9	13.7
BOD5	40.7	42.2	42.0	41.2	40.3	40.6	41.6	42.4
悬浮物	18	17	19	18	16	17	18	19
CODCr	165	164	162	164	161	162	163	162
粪大肠菌群	820	810	840	830	830	810	820	800

表 10-13 灌溉水监测结果分析

污染物名称		pH	CODcr	BOD <sub>5</sub>	氨氮	悬浮物	总磷	粪大肠菌群	
灌溉水沟	7月24日	范围	6.81~6.85	162~165	40.7~42.2	12.5~12.7	17~19	0.741~0.826	810~840
		日均值	/	164	41.5	12.6	18	0.78	835
		执行标准	5.5~8.5	200	100	70	100	7.0	≤40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7月25日	范围	6.73~6.82	161~163	40.3~42.4	13.6~13.9	16~19	0.744~0.842	800~830
		日均值	/	162	41.2	13.8	18	0.792	815

		执行标准	5.5~8.5	200	100	70	100	7.0	≤400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两天监测期间，农田灌溉水沟 pH 的测得范围为 6.73~6.85，COD<sub>Cr</sub> 的最大平均值分别为 164mg/L，BOD<sub>5</sub> 的最大日均值为 41.5mg/L，NH<sub>3</sub>-N 的最大日平均值为 13.8mg/L，总磷的最大日平均值为 0.792mg/L，粪大肠菌群的的最大日平均值为 835 个/100mL，悬浮物的最大日平均值为 18mg/L；由检测数据分析可知，农田灌溉水沟水质符合《浙江省禽畜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的从严标准：pH5.5~8.5、BOD<sub>5</sub>≤100mg/L，SS≤100mg/L，NH<sub>3</sub>-N≤70mg/L，总磷≤7.0mg/L，粪大肠菌群≤4000 个/100mL。

#### 10.2.4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废水：**项目废水全部用于种植地的消纳施肥，不外排于地表水体，不设总量控制指标。

**废气：**根据业主提供信息，本项目柴油发电机组为备用电源，开化县城供电较为正常，发电机未使用，故不做总量分析。

### 11 环境管理检查

#### 11.1 建设项目执行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情况

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建设成立了开化县麦树坞生猪标准化养殖场（年存栏生猪达 2860 头），审批文号：开环建（2010）72 号。由于开化县麦树坞生猪标准化养殖场建设时间较早，且未在有效期限内及时申请环保验收，后养殖规模扩大为生猪存栏 9000 头左右，开化县环保局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对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现场督查发现该公司现有生猪存栏量与原有环评要求不符，因此开具了现场督查意见书，要求企业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前补办环评手续，企业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通过开化县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备案通知书（备案号：08241612064010374923），同时，2016 年 12 月委托浙江工

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扩建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2016年12月29日取得了开化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关于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扩建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开环建[2016]43号），同意项目建设。

## 11.2 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的建立及其执行情况

### 11.2.1 环保管理机构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成立了环境保护管理小组，负责环境保护相关事宜。

环境保护管理小组成员组成：组长：公司董事长，副组长：公司总经理

组员：公司全体人员

环境保护管理小组职责：对本公司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控，接受主管单位及环保局的监督和指导；制定本公司的环保管理制度、环保技术经济政策、环境保护发展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定期进行环保设备检查、维修和保养工作；负责公司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工作，制定事故防范措施；实施环保工作计划、规划、审查，并对公司废物的排放达标进行监控；负责处理污染事故，编制环保统计及环保考核等报告；负责对公司工作人员进行环保培训。

### 11.2.2 环境保护的措施

①建立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处理机构和工作方案，并指定有专人负责管理，定期检查。

②开展有环境保护特色的宣传教育活动，公共场所设置有环保宣传标语、口号。

③公司内所有污染源能够得到有效的治理和控制。

④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定期监测。

⑤固废的处理：所有的生活垃圾定期由环卫人员拉到垃圾场处理；危险固废分类收集、专人管理，交有开化县桐村镇卫生院处理。

### 11.2.3 环境监测计划的实施

养殖场应对本项目的“三废”治理和设施运转情况进行定期监测，主要监测内容包括废水、废气、噪声等污染防治设施运转情况及处理效果以及达标情况。监测内容见表11-1。

表 11-1 环境监测计划表

监测要素	监测地点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监测机构	负责机构	监督机构
环境空气	场界	硫化氢、氨、臭气	每年2次	有相应环境监测资质的单位	衢州市开化县 顺康牧业有限 公司 环保局	县保 护局
水环境	与现状地表水监测断面一致	pH值、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氨氮、总磷、粪大肠菌群	每年2次	有相应环境监测资质的单位		
	裴源村水井	水位、pH值、硝酸盐氮、亚硝酸盐氮、硫酸盐、高锰酸盐指数、总大肠菌群	每年2次	有相应环境监测资质的单位		
声环境	各场界外1m处	连续等效A声级	每年2次、每次两天，分昼、夜监测	有相应环境监测资质的单位		
土壤环境	农灌区	镉、砷、铜、铅、铬、锌	每年2次	有相应环境监测资质的单位		

## 11.2.4 环境事故风险应急预案

企业已制定环境事故风险应急预案，已建设事故应急池，事故应急池位于厂区西南角。

表 11-2 企业应急物资表

物资类别	实施与物资	数量	用途	存放位置	备注	
应急防控设施	消防栓（含水带）	10只	应急消防	室外（厂区各处）	已配置	
	干粉灭火器	50只	应急消防	全厂	已配置	
	事故应急池	1座 500m <sup>3</sup>	收集应急废水、消防废水	厂区北侧邻路	已配置	
	初期雨水池	4000m <sup>3</sup>		厂区西北角	已配置	
	应急水泵	2个		应急池附近	已配置	
	雨水阀门	1个		雨排口	已配置	
应急处置装备	应急通信装备	扩音喇叭	2个	现场指挥	办公室	已配置
		固定电话	2个	现场指挥	办公室	已配置
		对讲机	8个	现场指挥	办公室	已配置
	应急交通装备	警戒线	100米	应急警戒	办公室	已配置
		应急监测装备	PH试纸	10包	应急监测	办公室
	废水采样瓶		10个	应急监测	办公室	已配置
应急照明工具	应急手电筒	2个	应急照明	办公室	已配置	

个人 防护装备	防护眼镜	2副	应急防护	办公室	已配置
	口罩	10个	应急防护	办公室	已配置
应急 医疗装备	脱脂纱布	2包	医疗救护	办公室	已配置
	创口贴	20包	医疗救护	办公室	已配置
	红花油	2瓶	医疗救护	办公室	已配置
	碘酊	2瓶	医疗救护	办公室	已配置
应急处置物 资	编织袋	50只	吸附泄漏物	仓库	已配置
	石灰	500kg	收集泄漏物	仓库	已配置
	砂土	100kg	转移泄漏物	仓库	已配置
	专用扳手	4只	应急处置	仓库	已配置

### 11.3 排污口规范情况

项目排水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雨水排入雨水管网；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与养殖废水一起进入收集池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用于农田灌溉。



图 11-1 雨污分流图示

## 11.4 环评污染治理措施落实情况调查

本项目环评污染治理措施落实情况见表 11-3。

表 11-3 本项目环评污染治理措施汇总表

类别	环评建议治理措施	企业实际治理措施
废气	做好猪场粪便清理工作，加强猪舍通风及消毒，合理设计日粮，定期喷洒双氧水除臭，饲料中添加益生菌，增加绿化；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排放；沼气经除湿脱硫处理后使用；须设置 500m 的卫生防护距离。	现场勘察，企业及时清理猪场粪便，加强猪舍通风及消毒，合理设计日粮，利用微生物除臭，饲料中添加益生菌，场区进行绿化，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排放，沼气经除湿脱硫后使用，已设置 500m 的卫生防护距离。
废水	采用雨、污分流制；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用于种植用地的灌溉；设置初期雨水池；增加 521 亩可沼液灌溉的林地；设置 6500m <sup>3</sup> 贮池、150m <sup>3</sup> 事故应急池；加强污水处理站及污水管网的管理，避免事故排放。	采用雨、污分流制；废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用于种植用地的消纳；设置初期雨水池，初期雨水池体积 4000m <sup>3</sup> ，贮池 4000m <sup>3</sup> ，事故应急池 500m <sup>3</sup> 。
固废	猪粪及沼渣污泥堆肥后外售；病死猪进行安全填埋；危险废物在场地内临时贮存后定期交由有相关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废脱硫剂收集后交由化工厂作为原料回收利用；包装废物收集后外卖给废品回收站；员工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猪粪及沼渣污泥堆肥后外售；病死猪经病死猪利用高温发酵再生处理系统处理后作为肥料。危险废物在场地内临时贮存后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废脱硫剂收集后交由厂家回收利用；包装废物收集后外卖给废品回收站；员工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噪声	应减少外界噪声及突发性噪声等对猪舍的干扰；选择低噪设备，安装时基础做减震；水泵底部安装减震垫、同时使用软性连接头，并将水泵设置于独立密封的水泵房内；选用隔声及消音性能较好的建筑材料。	企业在运营中选择低噪设备，并将水泵设置于独立密封的水泵房，利用隔声及消音性能较好的建筑用材减少噪声。
生态	严格控制金属元素的添加量，不使用高铜制剂；在进行养殖场的建设时，不允许再另外多占非建设规划用地。	企业在养殖过程中严格控制金属元素的添加量，不使用高铜制剂；在进行养殖场的建设时，未另外多占非建设规划用地。

## 11.5 环评批复执行情况

表 11-4 项目环评批复执行情况

序号	环评批复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1	该项目经开化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备案号：08241612064010374923）备案，地址位于开化县桐村镇裴源村梅树坞，符合环境功能区划。该项目总投资 2600 万元，建设年存栏生猪 9000 头的养殖项目。原则同意本项目环评报告结论，本项目环评报告为你单位项目建设期和营运期环境保护日常管理的依据。	项目地址位于开化县桐村镇裴源村梅树坞，项目实际总投资 2600 万元，项目设计年存栏生猪 9000 头，目前实际年存栏 7915 头。	
2	项目实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项目废水收集处理后用于农灌，须满足《浙江省高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593-2005）的标准限值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要求，不得排入附近水体。养殖废水处理设施应设置标准的废水排放口和检查井。	据现场勘察，项目实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项目的生活和生产废水收集处理后用于消纳，未排入附件水体，养殖废水处理设施设置了标准的排放口和检查井，灌溉用水满足《浙江省高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593-2005）的标准限值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要求。	
3	落实废气防治措施，项目恶臭须采取相应的除臭措施后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44-93）和《浙江省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593-2005）的排放标准。沼气经脱硫净化后满足《人工煤气》（GB13621-92）的规定。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标准后由烟道引至屋顶排放。	据现场勘察，企业通过喷洒双氧水进行除臭，硫化氢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0.005mg/m <sup>3</sup> ，氨气最大排放浓度 0.085mg/m <sup>3</sup> ，检测结果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44-93）和《浙江省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593-2005）的排放标准，粉尘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0.189mg/m <sup>3</sup> ，符合经检测，食堂油烟经油烟浓度为 0.20mg/m <sup>3</sup>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标准排放。沼气经脱硫后使用。	
4	项目建设应合理布局，积极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远离环境敏感点，同时采取必	据现场勘察，项目布局合理，并选用低噪声设备，项目厂界昼间噪声测得	

	要的隔音、消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区排放限值。	范围为47.2~49.3dB（A），夜间测得范围为38.5~40.5dB（A），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区标准限值：昼间≤60dB（A），夜间≤50dB（A）。	
5	按固废“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废分类收集、落实综合利用及处置措施，并按规范建设固废暂存场所，提高各类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率。病死猪进行安全填埋。危废暂存场所须按规范设置，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送环卫部门处理。	据现场勘察，企业对于固废有分类收集、处理，落实了综合利用和处置措施，并按规范建设了固废的暂存所，病死猪通过高温发酵处理后，作为肥料使用。公司设有危废暂存场所，危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送环卫部门处理。	
6	在废水处理设施的废水排放口安装在线监控监测设施，并接入环保平台。	据现场勘察，废水处理设施的废水排放口安装在线监控监测设施，并接入环保平台。	
7	项目应按要求制订环境应急预案，并落实应急措施，建设应急设施。	据核实，项目已制订环境应急预案，并落实应急措施，建设应急设施。	
8	制订并落实企业环保管理制度，建立环保管理结构和环保设施管理台账，认真详实记录台账。做好企业员工环保设施操作技能培训，确保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位。	据核查，企业建立了环保管理制度，建立了环保管理结构和环保设施管理台账。定期对企业员工进行环保设施操作技能培训。	
9	本项目环评报告经批准后，如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拟采用的防治污染及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或自批准之日起满5年方开工建设的，须重新报批。	据核查，符合要求	
10	以上意见希望你公司严格遵照执行，环保设施、措施及环保管理制度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或配套到位。项目建成后必须申请办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	据现场勘察，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	

	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才能正式投入生产。		
--	---------------------	--	--

### 11.6 开化县农业局/开化县环境保护局生猪养殖整治提升符合情况

表 11-5 生猪养殖整治提升符合情况

序号	开农专[2016]4号	企业符合情况
1	必须雨污分离，场区内外污水收集输送系统应采取暗沟布设，间隔距离设置窨井，应符合建设规范要求；污水或沼液贮存、输送、处理、利用的设施应采取有效的防渗漏措施，防止二次污染。	项目雨污分离，污水或沼液贮存、输送、处理、利用的设施采取了防渗漏措施
2	存栏 1000 头以上生猪养殖规模：配套粪便固废堆沤设施不少于 0.06 立方米/头（按存放 7 天计算）；按有关规定建设大中型沼气工程，同时配套沼液贮存池不少于 0.4 立方米/头（最低不少于 500）立方米；为解决沼气工程检修问题，配套应急备用用的厌氧池不低于 0.05 立方米/头、过滤沉淀池 0.03 立方米/头。	按环评最大存栏 9000 头计算，企业固废堆沤设施应不少于 540 立方米，因企业厂内有机肥生产线，堆肥每两天清运一次，企业实际固废堆沤设施 150 立方米，沼液贮存池实际 4000 立方米，多于文件要求的 3600 立方米；企业配有应急备用厌氧池 1000 立方米，过滤沉淀池 640 立方米，满足文件要求。
3	采用生态消纳模式的，不得设排污口，并需配套与养殖量相匹配的消纳土地面积：按每 100 头计算，消纳农用地不少于 20 亩，如果是水田作物，必须配备林地或果园地相等面积，轮换消纳。自己没有足够如是水田作物，必须配备林地或果园地相等面积，轮换消纳。自己没有足够消纳地的，必须签订消纳对接协议或委托综合利用合同，实施外运异地消纳方式，明确双方职责并提供相关证明和日常使用台帐资料；通过铺设管道形式将沼气工程处理后的沼液输送至消纳农用地的，要严格控制污水输送和利用过程中的跑、冒、滴、漏；施肥应采取均匀商管或四周喷射方式；根据作物的需肥特性科学施沼，雨天不能施沼、高温夏季中午不能施沼。	企业不设排污口，有消纳土地协议 2357 亩，通过铺设管道将沼气工程处理后的沼液输送至消纳农用地，严格控制输送过程中的跑、冒、滴、漏。

4	存栏量必须控制在县级农业、环保部门联合核准的最高限量以内。	实际养殖头数未超过 9000 头
5	必须安装监控、液位仪、智能电表等监测监控设施，并与智慧环保联网。	已安装监控、液位仪、智能电表等监测监控设施，并与智慧环保联网。

## 12.验收监测结论

### 12.1 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 12.1.1 废水监测结论

两天监测期间，龙山溪上游 pH 的测得范围为 8.00~8.20，溶解氧的最大日平均值为 7.6mg/L，COD<sub>Cr</sub> 的最大平均值分别为 11mg/L，BOD<sub>5</sub> 的最大日均值为 1.7mg/L，高锰酸盐指数的最大日均值为 1.0mg/L，NH<sub>3</sub>-N 的最大日平均值为 0.071mg/L，硫化物的最大日平均值分别为 <0.005mg/L，总磷的最大日平均值分别为 0.030mg/L，粪大肠菌群的的最大日平均值为 430 个/L；龙山溪下游 pH 的测得范围为 8.21~8.29，溶解氧的最大日平均值为 7.6mg/L，COD<sub>Cr</sub> 的最大平均值分别为 14mg/L，BOD<sub>5</sub> 的最大日均值为 2.6mg/L，高锰酸盐指数的最大日均值为 1.2mg/L，NH<sub>3</sub>-N 的最大日平均值为 0.055mg/L，硫化物的最大日平均值分别为 0.010mg/L，总磷的最大日平均值分别为 0.038mg/L，粪大肠菌群的的最大日平均值为 745 个/L；由检测数据分析可知，龙山溪上下游水质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I 类水标准：pH6~9、DO≥6，BOD<sub>5</sub>≤3，高锰酸盐指数≤4，NH<sub>3</sub>-N≤0.5，硫化物≤0.1，总磷≤0.1，粪大肠菌群≤2000；故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扩建养殖场项目养殖废水均消纳，对地表水无明显影响。

两天监测期内，农田灌溉水沟所测 pH、BOD<sub>5</sub>、COD、SS、NH<sub>3</sub>-N、总磷、粪大肠菌群数符合《浙江省禽畜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的从严标准。

#### 12.1.2 废气监测结论

两天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硫化氢的最大排放浓度，氨气最大排放浓度，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无组织排放浓度（二级新扩改建）限值要求：硫化氢≤0.006mg/m<sup>3</sup>，氨≤1.5mg/m<sup>3</sup>。臭气最大值，符合《浙江省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593-2005）中臭气浓度厂界标准值：臭气

浓度 $\leq 20$ 。粉尘最大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1.0\text{mg}/\text{m}^3$ ；厨房油烟最大平均值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的小型标准： $2.0\text{mg}/\text{m}^3$ ，沼气燃烧废气排气筒由于出口温度过高，无法检测，故对沼气燃烧废气污染因子有组织不做分析，沼气燃烧废气无组织  $\text{SO}_2$ 、 $\text{NO}_x$  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浓度限值。

### 12.1.3 噪声监测结论

两天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夜间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区标准限值：昼间 $\leq 60\text{dB}(\text{A})$ ，夜间 $\leq 50\text{dB}(\text{A})$ 。

### 12.1.4 固废调查结论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猪粪便、病死猪、沼渣及污泥、针头、废药瓶等医疗废物、沼气脱硫过程产生的废脱硫剂、包装废物及员工生活垃圾，企业设置了固体存放场所，干粪房、废脱硫剂及包装废物储存间、医疗危废储存间、病死猪高温发酵处理房等。干粪房为圆形直径 8 米，高 3 米；干粪一周用运输车外运 3 次到有机肥厂做肥料。包装废物及医疗危废储存间，宽 1.6 米，长 2.6 米，面积为  $4.16\text{m}^2$ 。病死猪高温发酵处理房宽 4 米，长 4.3 米，面积为  $17.2\text{m}^2$ 。

表 12-1 固废产生量及处理情况

序号	种类	环评		实际	
		排放量 (t/a)	拟采取的处置措施	排放量 (t/a)	处置措施
1	猪粪便	5673	堆肥后作为有机肥外售	5230	堆肥后作为有机肥外售开化向明歌生物肥料厂
2	病死猪	0.9	安全填埋	4.8	高温发酵灭菌处理后作为有机肥外售开化向明歌生物肥料厂
3	沼渣及污泥	2.83	堆肥后外售	2.5	堆肥后外售开化向明歌生物肥料厂
4	医疗废物	0.04	交由有相关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	0.04	桐村卫生院
5	废脱硫剂	1	交由原厂家	0.9	交由原厂家
6	废包装物	0.4	统一收集后外售给废品回收站	0.35	统一收集后外售给废品回收站
7	生活垃圾	32.8	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置	12	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置
8	合计	5710.97	—	5246.38	

## 12.2 生态调查结果

### 1、对动、植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总占地 39 亩，所在区域内地方性植物种类，主要为乔木、灌木、杂草等，无农作物。区域动物主要为鼠类、蚁类等小动物，无大型动物和珍稀动物。

项目运营以后，地表杂草被铲除并消失，原有的小动物迁出。项目的建设虽然会对植被和动物造成一定不利影响，但从当地自然生态系统的整体性和敏感性看，影响是局地性的。

### 2、对土壤的影响分析

项目设施的建设使原用地土壤改变，土地利用方式和目的改变了土壤的质地和结构。

建设阶段一些残留建筑材料的地段，形成特殊的废墟土壤。由于冷热交替及植物根槎作用，在废墟发育起来的土壤为植物提供了一类有利于根系伸展，养分分布不均、甚至干燥但通气性良好的生长环境。

车辆和行人的增加，使土壤的紧实度加剧，土壤的呼吸作用受到限制，雨水渗透急剧减少，增加了雨水流失量，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植物生长。

### 3、对区域景观的影响

项目新增占地区域地表植被被清除、挖毁原有地貌并修建人工设施，造成项目所在区域景观格局发生变化，项目占地范围内原有自然生态功能完全丧失。

## 12.3 验收总结论

根据现场勘察及两天监测，项目在工况在 75%以上时，废气、废水、噪声均达到国家有关排放标准要求，固废产生处置利用情况，均符合要求；生态环境调查结果；对生态环境影响不大；该项目环保设施建设、运行情况均正常运行；环境影响评价及环境影响评价批复均已落实，符合验收要求。

## 12.4 建议

1、平时应加强对废气处理设施的管理与维护，确保其处理效果，保证各污染物均能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平时应加强对固废储存、处置工作的管理，确保各固废均能按照有关规定得到有效的处置，不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3、做好设备减震、减噪，及时掌握废气处理及排放避免对区域环境影响。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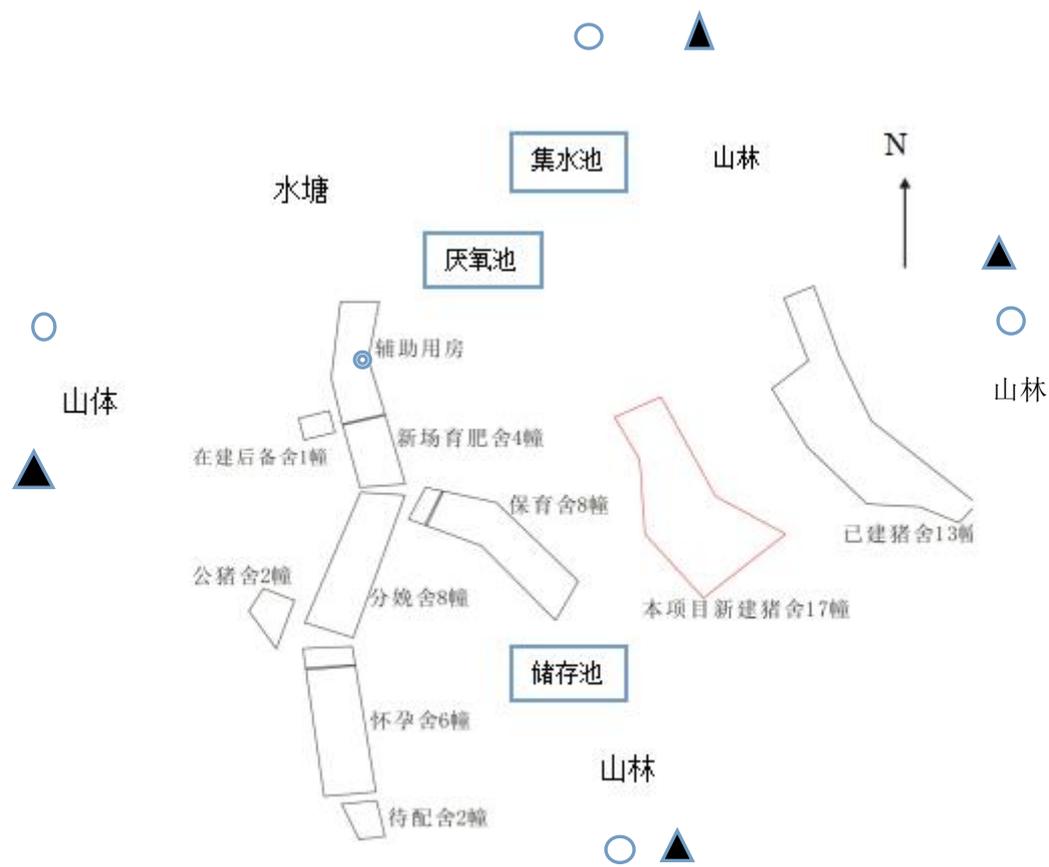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扩建养殖场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开化县桐村镇裴源村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猪的饲养 A0313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全年存栏生猪量 9000 头				实际生产能力	全年存栏量 7915 头	环评单位	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开化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开环建【2016】43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16 年 7 月				竣工日期	2016 年 12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7.9%				
	投资总概算(万元)	26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888	所占比例(%)	34%				
	实际总投资(万元)	26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913.04	所占比例(%)	35%				
	废水治理(万元)	601.8	废气治理(万元)	187.29	噪声治理(万元)	8.9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63.5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51.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运营单位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污染物排放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本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米<sup>3</sup>/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图 1 项目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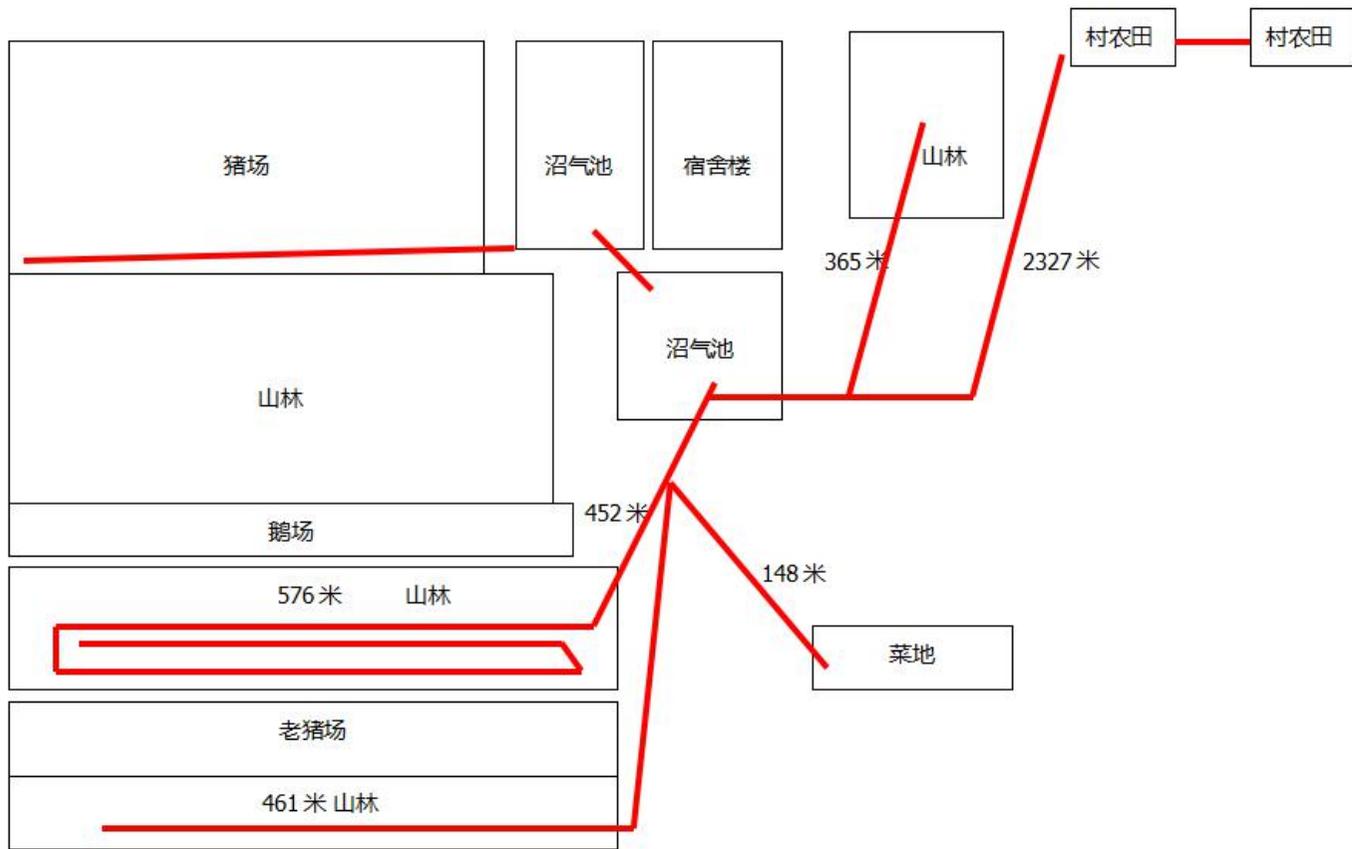
- ⊙ 有组织废气监测点
-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
- ▲ 噪声监测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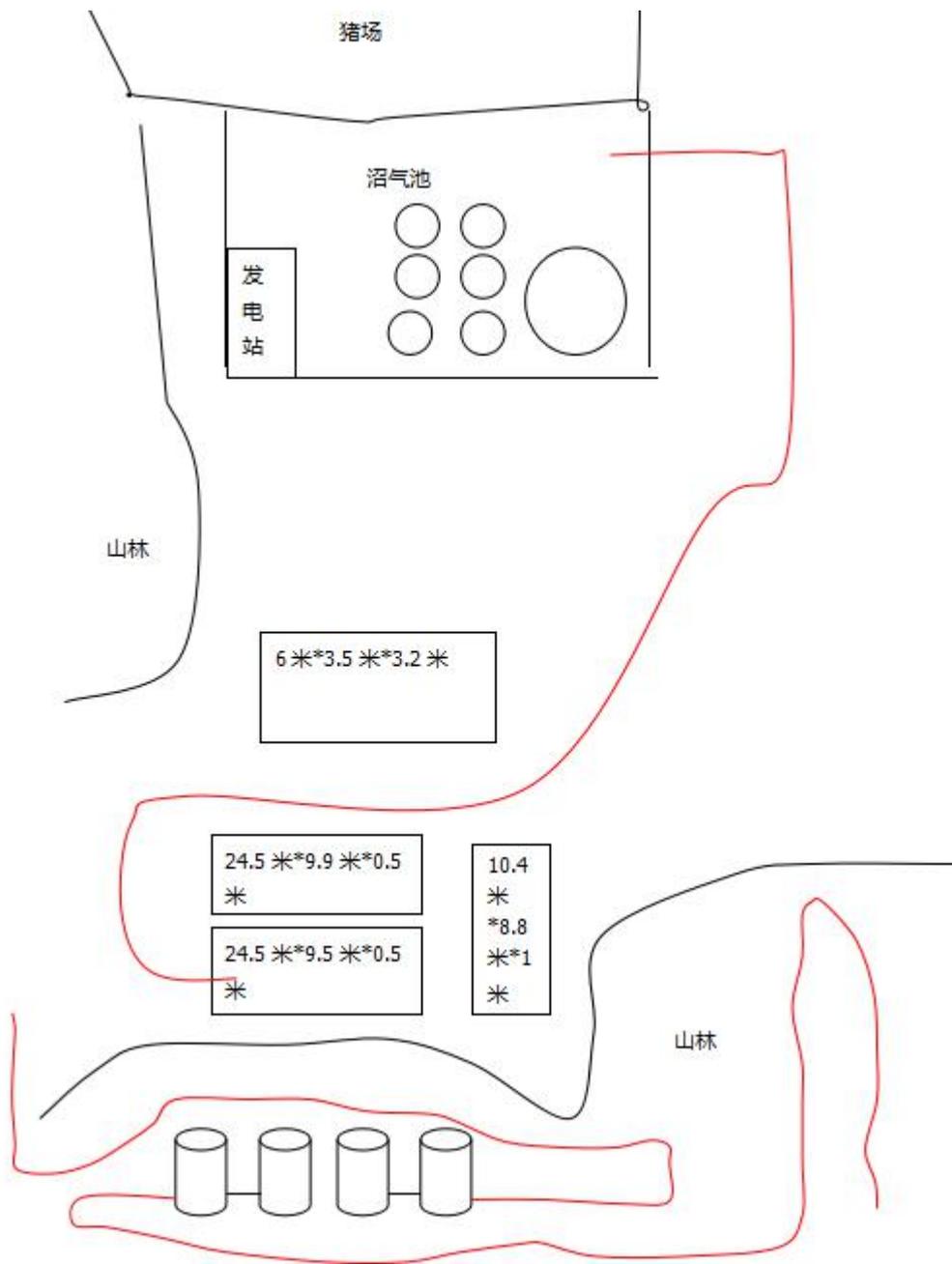
附图 2 灌溉水采样点



附图 3 消纳地管道铺设图







附件 1 项目备案通知书

## 开化县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 (基本建设)

备案号: 08241612064310374923

项目代码	2016-330824-03-03-031591-000	建设项目名称	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扩建养殖场项目
项目单位	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建均
项目所属行业	畜牧业	建设起止年限	2014-6到2016-12
拟建地址	开化县桐村镇溪源村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生产能力)	该项目在原有的土地面积26000平方米内, 扩建新增养殖栏舍60幢和饲料加工配料房等农业生产性用房22000平方米; 仓库、兽医室、办公、科教培训、员工宿舍、环保设施等管理用房2000平方米。扩建后达到年存栏9000头商品猪。		
项目总投资	总投资: 2600万元。其中 固定资产投资: 2600万元(土建600; 设备1000; 安装200;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450; 预备费350)。		
企业投资项目 主管部门意见	<p>准予备案, 有效期壹年。</p> <p>请项目单位在项目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和强化新开工项目管理的通知》(国办发〔2007〕64号)要求的八项开工条件后, 及时向当地发改部门和统计部门报送有关信息。</p>		



备注:

1. 备案通知书有效期壹年, 自备案之日起计算, 有效期内项目未开工建设的, 项目单位应在备案通知书有效期满30日前向原备案的企业投资主管部门申请延期, 逾期不报, 备案通知书自动失效。
2. 已备案项目发生变更的, 应办理相应的变更手续。

# 开化县环境保护局文件

开环建〔2016〕43号

## 关于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扩建养殖场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由浙江省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扩建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要求批复的申请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我局审查意见如下：

一、该项目经开化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备案号：08241612064010374923）备案，地址位于开化县桐村镇裴源村梅树坞，符合环境功能区划。该项目总投资 2600 万元，建设年存栏生猪 9000 头的养殖项目。原则同意本项目环评报告结论，本项目环评报告为你单位项目建设期和营运期环境保护日常管理的依据。

二、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必须加强环保设施建设，落实以下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1、项目实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项目废水收集处理后用于农灌，须满足《浙江省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593-2005）的标准限值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要求，不得排入附近水体。养殖废水处理设施应设置标准的废水排放口和检查井。

2、落实废气防治措施，项目恶臭须采取相应的除臭措施后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44-93）和《浙江省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593-2005）的排放标准。沼气经脱硫净化后满足《人工煤气》（GB13621-92）的规定。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标准后由烟道引至屋顶排放。

3、项目建设应合理布局，积极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远离环境敏感点，同时采取必要的隔音、消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区排放限值。

4、按固废“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废分类收集、落实综合利用及处置措施，并按规范建设固废暂存场所，提高各类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率。病死猪进行安全填埋。危废暂存场所须按规范设置，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送环卫部门处理。

三、在废水处理设施的废水排放口安装在线监控监测设施并联入环保平台。

四、项目应按要求制订环境应急预案，并落实应急措施，建设应急设施。

五、制订并落实企业环保管理制度，建立环保管理机构和环保设施管理台账，认真详实记录台账。做好企业员工环保设施操作技能培训，确保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位。

六、本项目环评报告经批准后，如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拟采用的防治污染及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或自批准之日起满5年方开工建设的，须重新报批。

以上意见希望你公司严格遵照执行，环保设施、措施及环保管理制度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或配套到位。项目建成后必须申请办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才能正式投入生产。



抄送：县发改局，桐村镇政府，存档（二）

开化县环境保护局行政审批服务科 2016年12月29日印发

以下为附件

关于委托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开展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扩建养殖场  
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的函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企业名称）扩建养殖场项目  
（项目名称）及环境保护设施现已建成并投入运行，运行状  
况稳定、良好，具备了验收检测条件。现委托你公司开展该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及组织专家验收会事宜。

联系人：陈建均

联系电话：13867025298

联系地址：浙江省开化县桐村镇裴源村

邮政编码：324302





## 危险废物回收协议书

甲方：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

乙方：开化县桐村镇卫生院

甲方委托乙方回收(暂存)其产生的危险废物，本着自愿的原则，签定本协议。

一、甲方每天所产生的危险废物种类、数量、种类、数量见下表(此表可单独附页)

序号 废物名称 数量(瓶、桶) 净重(毫升、克) 毒性

序号	废物名称	数量	净重(毫升、克)	毒性	备注
1	输液管	10 根		无毒	
2	输液瓶	20 瓶		无毒	
3	动物医疗废物	50 瓶		无毒	
4	动物预防废物	30 瓶			
5	动物保健废物	20 瓶			
6					

二、危险废物包装与运输

甲方必须严格按照危险废物管理规定包装、运输;并运送至乙方的回收处置场。

三、回收处置费用在充分协商的基础上，乙方同意无偿给甲方服务。

四、特别约定

1、甲方于 2018 年 1 月 3 日将本协议书中的危险废物送至乙方指定的回收处置场;本协议签字盖章后，本协议中危险废物及其产生的后果由甲方

负责。

2、如甲方需增加废物种类和数量，须重新签订协议，本协议涂改无效。

五、其他事项：

1、本协议一式二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2、其他情况，双方本着协商的原则，共同处理。在双方意见严重分歧时，可申请仲裁(司法)机关解决。

3、

甲方名称：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

乙方名称：桐村镇卫生院

甲方代表：村某

乙方代表：改

日期：2018年1月2日

# 衢州市医疗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编号：清医废处\_\_\_\_\_

处置方：衢州市清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甲方)

委托方：开化县桐村镇卫生院

(乙方)

签署时间：2018

衢州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

受托方（以下简称甲方）：衢州市清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委托方（以下简称乙方）：开化县桐村镇卫生院

为规范衢州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工作，加强医疗废物的安全管理，防止疾病传播，保护环境，保障群众身体健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卫生部《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以及《衢州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以下条款：

#### 一、甲方收集处置乙方医疗废物的内容：

- 1、使用后的一次性医疗用品，包括注射器、输液器（管）、输（采）血器（袋）等；
- 2、各类化验、检查残余物，生物培养、动物试验残余物；
- 3、传染病诊疗用废弃物；
- 4、常用的废弃药物；
- 5、纳入国家《医疗废物分类目录》的危险废物或沾染有危险废物的包装容器，包扎物、敷料等废物。

下列废物不在甲方处置范围：

易燃易爆品、麻醉、精神、放射性、毒性等药品及其相关的废物，批量的废化学试剂、废消毒剂，含汞体温计、血压计，不得混装入收集周转箱。

#### 二、乙方职责：

- 1、规范建立医疗废物暂存库，选址应便于医疗废物的装卸及运送车辆的出入。
- 2、依据《医疗废物分类目录》的相关规定，安排专人及时做好本单位医疗废物的分类、收集工作。
- 3、医疗废物中病原体的培养基、标本和菌种、毒种保存液等高危废物，应当首先在产生地点进行压力蒸汽灭菌或消毒处理，然后按感染性废物收集。对需要毁形的医疗固体废物及时进行初级毁形处理。
- 4、铁质损伤性废物应装入锐器盒。
- 5、医疗废物用包装袋分类套装密封后分置于收集周转箱内，上盖密封，并在每只盛装医疗废物的周转箱上贴中文标签，标签上明确医疗废物产生单位、废物类别和产生日期、重量、数量、收集时间、经办人签名等项。

并在甲方收集之前，将医疗废物搬运到暂存库分类叠放。

6、乙方应由专人配合甲方做好本单位医疗废物的交接工作（包括清点数量、检查标识、填写转移联单等），并为甲方提供车辆提供方便。

7、乙方医疗废物转交后，应及时对暂存地点、设施进行清洁和消毒处理。

### 三、甲方职责：

1、承运车辆符合《医疗废物转运车技术要求》。

2、遵守国家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防渗漏、防遗撒，确保运送安全；对医疗废物的处置符合国家环保、卫生规定要求。

3、自觉接受政府卫生、环保部门的监管，建立处置档案，并做好《医疗废物处置月报表》、《医疗废物处置年报表》的及时报送。

4、甲方根据《衢州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到乙方的医疗废物暂存库收集医疗废物。

5、由甲方定额免费向乙方提供医疗废物包装袋、利器盒、周转箱。配送数量标准按本合同确定的一方实际每日应缴纳的处置费计算：每50元配送周转箱壹只及大号塑料袋壹只、中号塑料袋贰只、小号袋贰只；每120元配送利器盒壹只。在收集过程中，周转箱、利器盒按一比一调换（利器盒装满调换），乙方对甲方所提供的周转箱仅享有使用权，并仅限在乙方暂存库使用，因周转箱在病房使用造成的病菌交叉感染，甲方不承担责任。

### 四、处置费收取标准及方式：

1、收费标准：执行衢价服[2008]90号文件收费标准，如遇政策性调价次月起执行新标准。有固定床位的医疗机构，结合卫生管理部门最新公布的乙方年实际占用床·日数         ，按2.5元/床·日计收，合同期内年处置费为          元整（¥         ）；无固定床位的医疗机构，按卫生管理部门最新公布的乙方实际营业面积为          平方米，合同期内年处置费为 柒仟贰佰 元整（¥ 7200.00）。

#### 2、结算方式：

①有固定床位且年处置费在20万以上（含20万）的，年处置费分两次交纳，乙方在处置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交纳年处置费总额的1/2，余额在合同期过半后十个工作日内续交结清。

②有固定床位年处置费在20万以下以及无固定床位的医疗机构，乙方在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交清年度处置费。

③甲方经财务确认到账,根据双方约定开始收集乙方的医疗废物,合同约定付款期内乙方未及时续缴处置费,经甲方催交未果,三天后甲方向卫生、环保部门通报并停止收集乙方医疗废物,由此造成的污染及损失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3 支付方式: 转账。

五、合同履行期间发生争议: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卫生、环保行政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依《合同法》向所在地法院起诉。

六、本合同有效期为:

1、自 2018 年 4 月 25 日 至 2019 年 4 月 24 日 止。

七、其它约定:

1、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2、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衢州市清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徐仁良

签订人: 徐仁良

联系电话: 3090980

开户: 中国银行衢州市衢化支行

账号: 358458361719

地址: 衢州市二废处置中心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

签订人: 余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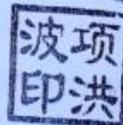
联系电话: 17587110595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

帐号:

地址:



# 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



## 管 理 制 度

二〇一七年八月

### 检测期间工况说明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检测期间应在工况稳定、工况达到生产能力的 75%或负荷达 75%以上的情况下进行。通过对生产状况的调查，项目检测期间生产报表为：

监测工况表

日期	实际生产量	本项目现设计产能	占设计能力百分比
2017.10.16	年存栏生猪 7915 头	年存栏生猪 9000 头	87.9%
2017.10.17	年存栏生猪 7915 头		87.9%

备注：检测期间的生产负荷均达到 75%以上，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检测对工况要求。

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号

附件 7 养殖场排泄物治理设施验收评估表

附件1 开化县生猪养殖场排泄物治理设施验收评估表

养殖场名称		乡镇(街道)		行政村		联系方式	
开化县		开化县		开化县		电话: 手机: 座机号码: 625233	
验收内容	评估参数	实际验收情况	备注	验收内容	评估参数	实际验收情况	备注
总占地面积 (m <sup>2</sup> )		140070		翻水池 (m <sup>2</sup> )	700	360	
栏舍面积 (m <sup>2</sup> )		27000-100		化粪池 (m <sup>2</sup> )	900	1900	
年饲养量 (头)		25000		沼液贮存池 (m <sup>2</sup> )	90	900	
存栏量 (头)	9000	11330		沼气反应罐 (容积m <sup>3</sup> )	90	3套	
高位发酵池 (头)		18000		深度处理法配水池 (m <sup>2</sup> )		\	
其他发酵池 (头)		9530		沼气降解池 (m <sup>2</sup> )		\	
治理模式		物理降解+生物降解		好氧生物降解池 (m <sup>2</sup> )	90	\	
制度建设		有		消毒净化池 (m <sup>2</sup> )		\	
粪污分离管道内管长度 (m)		4800		人工湿地或氧化塘 (m <sup>2</sup> )		\	
冲洗用水量 公斤/日头		20/1头		排粪槽出口 (m <sup>2</sup> )		\	
格栅 (m <sup>2</sup> )		160		沼气供应 (户)		另电	
初沉池 (m <sup>2</sup> )		300		沼渣干粪去向证明		有	沼渣干粪去向证明
集水池 (m <sup>2</sup> )		600		沼液消纳地证明面积 (亩)		有	
固液分离 (套)		于建设完工		臭气治理设施		有	臭气治理设施
集粪池或干粪堆 (m <sup>2</sup> )		120m <sup>2</sup>		其他治理设施说明			
综合评价	治理到位率95%，整改说明：加强沼液管理，防止外溢，防止污染。						
	综合利用率95%，粪污水产生量：42吨，治理后综合利用量40吨，外销量：\吨。						
	评价：☑ 合格 或 ☐ 不合格， 结论：☑ 限期设施整改 或 ☐ 限期减量 ☐ 关停						
控量要求	确定该场最多养殖生猪存栏规模 25000头 (母猪存栏 500头)。 控量说明： 环评说明： 备案证明：						
业主签字	陈建民						
验收人员签字	陈建民 俞文 俞文 俞文 俞文 俞文 俞文 俞文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8243299353031 (1/1)

名称 开化向明歌生物肥料厂  
 类型 个人独资企业  
 住所 开化县桐村镇建平村渔塘坞  
 投资人 陈丽萍  
 成立日期 2015年01月30日  
 经营范围 微生物肥料、生物有机肥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浙江省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 畜禽粪便收集协议

甲方：开化向明歌生物肥料厂

乙方：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

为切实解决当前畜牧业发展过程中的环境污染问题，本着双方互惠互利的基础上，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畜禽粪便收集处理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负责收集处理乙方养殖场内产生的全部畜禽粪便，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擅自将畜禽粪便以各种方式出售或转让给其它单位或个人。

2、甲方向乙方收集畜禽粪便以及病死猪处理物每年 10000 吨。

3、运输：甲方定期派专用车辆到乙方养殖场内的畜禽粪便堆放处进行收集、运输和处理。当乙方畜禽发生疾病阶段产生的粪便应做好相应的消毒防护措施，并及时通知甲方。

4、乙方负责将养殖场内的畜禽粪便进行集中堆放，以方便甲方收集和运输。

5、本协议中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而定。

6、本协议经双方签订后生效，有效期为五年，协议期满后双方共同协商重新制订。

7、本协议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开化向明歌生物肥料厂

乙方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林谋军

日期：2015年8月3日

## 生活垃圾回收处理协议

甲方：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

乙方：裴源村村民委员会

为保持甲方环境清洁卫生，避免公司内的生活垃圾对环境造成污染，现由甲方与乙方签订协议，回收处理甲方公司的生活垃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生活垃圾处理协商一致，为了明确双方的责任和义务，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作内容：乙方定期清理回收甲方垃圾存放点的垃圾，并进行处理；

二、乙方责任：乙方不能让甲方垃圾存放点的垃圾存量太多，按甲方的要求及时清理；在乙方运输、处理垃圾过程中造成的二次污染，责任自负。

三、付款方式：甲方在协议签订之日起缴纳 1000 元押金，乙方无偿运输；

四、承包期限：长期有效

甲方：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

乙方：裴源村村民委员会

签订时间：

## 脱硫剂购销协议

卖方：江山市新峰能源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买方：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

买卖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互利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订立本合同，经双方友好协商，卖方同意销售，买方同意购买由卖方提供的脱硫剂，并且双方一致同意严格履行本合同如下条款：

一、品名：TFC-2 常温氧化铁脱硫剂

主要物化性能及指标：

型号 性能 TFC-1 TFC-2

外观形状 褐红色圆柱状固体

外形尺寸 (mm) # (5-6) x (5-15) # (7-8) x (5-15)

测压强度  $\geq 50$   $\geq 40$

工作硫容%  $\geq 30$   $\geq 30$

脱硫精度  $\text{mg}/\text{m}^3$   $\geq 99\%$   $\geq 98\%$

水份：10% (最大)

二、交货期：款到发货。

三、数量：5 吨 (+/-10%)

四、交货地点：买方货场。

五、价格及价格调整：

1、单价：人民币 1300 元/吨。

六、品质、数量及结算依据：

品质（理化）指标：提货时双方代表共同取样，一分三份，双方各留一份，封存第三份作为公证样；双方协商指定一家检验机构进行化验，如果此二份样的化验结果之差异在 0、5%以内，最终结果以此二结果的平均值为准，如果其差异超过 0.5%，双方共同执公证样在同一化验机构进行化验，其结果为双方所规定的品质数量均为本合同项下的结算依据。

七、付款和结算：在双方签定合同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买方须将全部货款汇至卖方指定的帐户；卖方在 5 个工作日内凭正本过磅单向买方开具增值税发票（税率 13%）进行结算货款多退少补。

八、货物发运：由买方以书面形式指定提货人自提。

九、争议的解决：

双方由于本合同或本合同的履行发生争议时应友好协商解决。  
如协商不成，则提交合同签约地法院进行裁决，该裁决结果为最终  
结果，诉讼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十、违约及违约金：

如果本合同的任何一方未能履行自己的全部或任何一项合同义  
务，违约方须向对方支付本合同总标的额的 5% 作为补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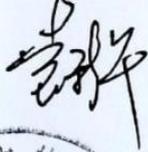
十一、其他约定：由于环保原因，经双方协商脱硫剂使用后  
由买方运输到卖方指定地点。由卖方处理使用后的脱硫剂。

十二、生效及变更：

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通过传真签署同等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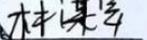
卖方：江山市新峰能源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买方：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2018年5月1日

## 沼液灌溉使用协议

经协商，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养殖场（称甲方）与裴源村（称乙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每年向乙方提供10458吨经沼气池腐熟的沼液，用来灌溉乙方的林地、果园、菜地和农田。提供182吨沼液或清理猪栏的污水，用来供应全村沼气池的发酵，保证全村村民有沼气使用。

二、乙方提供林地5亩，菜地及早地30亩，果园3亩，沼气池1000立方作为消纳甲方提供的沼液。

三、甲方免费提供沼液，不收乙方任何费用。

四、乙方自行合理使用沼液，做到不浪费。

五、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签字生效。

甲方



2015年5月15日

## 沼液灌溉使用协议

经协商，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养殖场（称甲方）与裴源村村民鄢水清（称乙方）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甲方每年向乙方提供 5886 吨经沼气池腐熟的沼液，用来灌溉乙方的林地、毛竹林。
- 二、乙方提供林地 327 亩，作为消纳甲方提供的沼液。
- 三、甲方免费提供沼液，不收乙方任何费用。
- 四、乙方自行合理使用沼液，做到不浪费。
- 五、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签字生效。

甲方：



乙方：



2015年5月15日

## 顺康养殖场内沼液消纳土地协议书

甲方：

乙方：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

为完善顺康养殖场内沼液的合理利用与环境治理，加快循环农业的发展进程，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乙方将养殖场内沼液提供给甲方，用于洋葱经济作物的灌溉施肥，时间期限为10年，2016年10月16日起至2026年10月15日，面积为800亩，作为乙方沼液的消纳土地面积。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林洪军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 顺康养殖场内沼液消纳土地协议书

甲方：

乙方：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

为完善顺康养殖场内沼液的合理利用与环境治理，加快循环农业的发展进程，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乙方将养殖场内沼液提供给甲方，用于白渡畈经济作物的灌溉施肥，时间期限为10年，2016年10月16日起至2026年10月15日，面积为850亩，作为乙方沼液的消纳土地面积。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乙方：柯其军



2016年10月16日

## 顺康养殖场内沼液消纳土地协议书

甲方：

乙方：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

为完善顺康养殖场内沼液的合理利用与环境治理，加快循环农业的发展进程，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乙方将养殖场内沼液提供给甲方，用于庄埠畈经济作物的灌溉施肥，时间期限为10年，2016年10月16日起至2026年10月15日，面积为600亩，作为乙方沼液的消纳土地面积。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林果军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2016年10月16日

## 顺康养殖场内沼液消纳土地协议书

甲方：

乙方：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

为完善顺康养殖场内沼液的合理利用与环境治理，加快循环农业的发展进程，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乙方将养殖场内沼液提供给甲方，用于毛家畈经济作物的灌溉施肥，时间期限为10年，2016年10月16日起至2026年10月15日，面积为370亩，作为乙方沼液的消纳土地面积。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林洪军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2016年10月16日

## 顺康养殖场内沼液消纳土地协议书

甲方：

乙方：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

为完善顺康养殖场内沼液的合理利用与环境治理，加快循环农业的发展进程，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乙方将养殖场内沼液提供给甲方，用于池淮畈经济作物的灌溉施肥，时间期限为10年，2016年10月16日起至2026年10月15日，面积为3600亩，作为乙方沼液的消纳土地面积。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或盖章）

王小平



乙方：林洪军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2016年10月16日

# 沼液消纳土地协议书

甲方：

乙方：衢州市顺利康牧业有限公司

为完善衢州市顺利康牧业有限公司沼液合理利用与环境治理，加快现代农业的发展进程，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乙方将养殖场内沼液等提供给甲方，用于寺坞村经济作物的灌溉施肥，时间期限为10年，2016年10月16日起至2026年10月15日，面积为2400亩，作为乙方沼液的消纳土地面积。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

林洪军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2016年10月16日

## 沼液灌溉使用协议

经协商，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养殖场（称甲方）与裴源村村民鄢水清（称乙方）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甲方每年向乙方提供 5886 吨经沼气池腐熟的沼液，用来灌溉乙方的林地、毛竹林。
- 二、乙方提供林地 327 亩，作为消纳甲方提供的沼液。
- 三、甲方免费提供沼液，不收乙方任何费用。
- 四、乙方自行合理使用沼液，做到不浪费。
- 五、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签字生效。

甲方：



乙方：



2015年7月15日

## 沼液灌溉使用协议

经协商，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称甲方）与裴源村村民徐月宝（称乙方）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甲方每年向乙方提供 420 吨经沼气池腐熟的沼液，用来灌溉乙方的林地、毛竹林。
- 二、乙方提供林地 76 亩，作为消纳甲方提供的沼液。
- 三、甲方免费提供沼液，不收乙方任何费用。
- 四、甲方合理使用沼液，做到不浪费，不烧苗。如有烧苗现象甲方以一陪三的方式赔偿乙方损失。
- 五、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签字生效。



乙方：徐月宝

2016年4月1日

## 沼液灌溉使用协议

经协商，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称甲方）与裴源村村民徐月豹（称乙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每年向乙方提供 150 吨经沼气池腐熟的沼液，用来灌溉乙方的林地、毛竹林。

二、乙方提供林地 26 亩，作为消纳甲方提供的沼液。

三、甲方免费提供沼液，不收乙方任何费用。

四、甲方合理使用沼液，做到不浪费，不烧苗。如有烧苗现象甲方以一陪三的方式赔偿乙方损失。

五、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签字生效。



乙方：徐月豹

2016年4月1日

## 沼液灌溉使用协议

经协商，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称甲方）与裴源村村民徐树良（称乙方）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甲方每年向乙方提供 100 吨经沼气池腐熟的沼液，用来灌溉乙方的林地、毛竹林。
- 二、乙方提供林地 18 亩，作为消纳甲方提供的沼液。
- 三、甲方免费提供沼液，不收乙方任何费用。
- 四、甲方合理使用沼液，做到不浪费，不烧苗。如有烧苗现象甲方以一陪三的方式赔偿乙方损失。
- 五、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签字生效。

甲方：



乙方：

徐树良

2016年4月1日

## 沼液灌溉使用协议

经协商，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称甲方）与裴源村村民陈水根（称乙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每年向乙方提供 130 吨经沼气池腐熟的沼液，用来灌溉乙方的林地、毛竹林。

二、乙方提供林地 23 亩，作为消纳甲方提供的沼液。

三、甲方免费提供沼液，不收乙方任何费用。

四、甲方合理使用沼液，做到不浪费，不烧苗。如有烧苗现象甲方以一陪三的方式赔偿乙方损失。

五、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签字生效。

甲方：



乙方：

陈水根



2016年4月1日

## 沼液灌溉使用协议

经协商，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称甲方）与裴源村村民付建兴（称乙方）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甲方每年向乙方提供 256 吨经沼气池腐熟的沼液，用来灌溉乙方的林地、毛竹林。
- 二、乙方提供林地 46 亩，作为消纳甲方提供的沼液。
- 三、甲方免费提供沼液，不收乙方任何费用。
- 四、甲方合理使用沼液，做到不浪费，不烧苗。如有烧苗现象甲方以一陪三的方式赔偿乙方损失。
- 五、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签字生效。

甲方：



乙方：付建兴

2016年 4月 1日

## 沼液灌溉使用协议

经协商，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称甲方）与裴源村村民张锦树（称乙方）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甲方每年向乙方提供 457 吨经沼气池腐熟的沼液，用来灌溉乙方的林地、毛竹林。
- 二、乙方提供林地 82 亩，作为消纳甲方提供的沼液。
- 三、甲方免费提供沼液，不收乙方任何费用。
- 四、甲方合理使用沼液，做到不浪费，不烧苗。如有烧苗现象甲方以一陪三的方式赔偿乙方损失。
- 五、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签字生效。



乙方：张锦树



2016 年 4 月 1 日

## 沼液灌溉使用协议

经协商，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养殖场（称甲方）与裴源村（称乙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每年向乙方提供10458吨经沼气池腐熟的沼液，用来灌溉乙方的林地、果园、菜地和农田。提供1835吨沼液或清理猪栏的污水，用来供应全村沼气池的发酵，保证全村村民有沼气使用。

二、乙方提供林地5亩，菜地及旱地530亩，果园  亩，沼气池1000立方作为消纳甲方提供的沼液。

三、甲方免费提供沼液，不收乙方任何费用。

四、乙方自行合理使用沼液，做到不浪费。

五、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签字生效。

甲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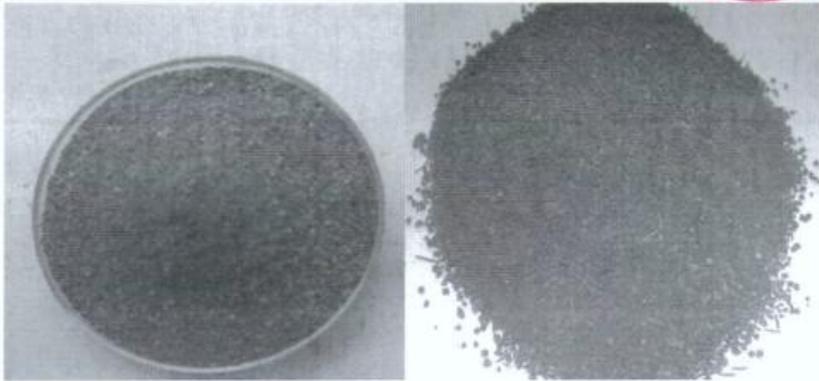


2015年5月15日

## 杭州宝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生物有机肥检测报告单

样品编号 FL-2013-031

产品名称	有机肥料	生产批号		
包装规格	1kg	剂型	颗粒	
委托单位	台湾启基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金恒路 88 号 A-2-63			
联系人	任辉	电话	13588898872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送检时期	2013 年 12 月 25 日	
详细描述	 <p>该有机肥颗粒大小均匀，褐色，粒状，无恶臭；半年以上储存稳定，无自发热，自腐烂等性状。</p>			
检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 (NY884-2004)			
检验内容	序号	检测项目	标准要求	检测结果
	1	外观	褐色或灰褐色，粒状或粉状，无机械杂质，无恶臭	褐色，粒状，无机械杂质，无恶臭
	2	有机质含量(以干基计)(%)	≥25	45.4
	3	水分(%)	≤30	19.8
	4	总养分(以干基计)(%)	≥4.0	7.1
	5	pH	5.5~8.5	6.2
	6	大肠菌群值(个/g)	≤100	未检出
	7	蛔虫卵死亡率(%)	≥95	未检出
	8	有效活菌数(亿/g)	≥0.20	0.8
		以下空白		

##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

备案编号：3308242018011 号

单位名称	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建英	经办人	林谋军
联系电话	13567026819	传 真	
单位地址	开化县桐村镇裴源村		
<p>你单位上报的：《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经形式审查，符合要求，予以备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2018 年 8 月 3 日</p>			

注：环境应急预案备案编号由县及县以上行政区划代码、年份和流水序号组成



#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浙环检水字（2018）第 041906 号

项 目 名 称：地表水委托检测（验收检测）

委 托 单 位：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说 明

一、本报告无批准人签名，或涂改，或未加盖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红色检测报告专用章及其骑缝章均无效；

二、本报告正文共 2 页，一式 2 份，发出的报告与留存报告一致；部分复制无效；完整复制后应加盖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红色检测报告专用章。

三、未经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四、由委托方采样送检的样品，本报告只对来样负责；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结果仅对采样（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五、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提出。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衢州市衢江区樟潭街道华意路 8 号

邮编：324000

电话：0570-3375757

传真：0570-3375757



## 检测结果

表1 检测结果表 单位: pH为无量纲, 粪大肠菌群为个/L, 其他 mg/L

采样位置	龙山溪上游							
采样日期	4月9日				4月10日			
采样时间	09:15	11:04	13:07	15:07	09:30	10:59	13:20	15:00
样品性状	液、无色、透明							
样品编号	DS20180409004	DS20180409005	DS20180409006	DS20180409007	DS20180410029	DS20180410030	DS20180410031	DS20180410032
pH	8.20	8.14	8.09	8.03	8.18	8.12	8.07	8.00
溶解氧	7.9	7.2	7.7	7.6	7.8	7.1	7.7	7.6
COD <sub>Cr</sub>	9	11	10	8	10	12	11	9
BOD <sub>5</sub>	1.8	1.3	1.9	1.7	1.8	1.5	1.2	1.4
高锰酸盐指数	1.0	1.0	0.9	0.9	1.0	1.1	1.0	0.9
氨氮	0.073	0.078	0.070	0.064	0.075	0.067	0.070	0.061
硫化物	<0.005	<0.005	<0.005	<0.005	<0.005	0.006	<0.005	<0.005
总磷	0.026	0.023	0.024	0.020	0.031	0.027	0.034	0.026
粪大肠菌群	430	330	460	490	430	430	430	430
采样位置	龙山溪下游							
采样日期	4月9日				4月10日			
采样时间	09:20	11:07	13:14	15:15	09:35	11:05	13:26	15:10
样品性状	液、无色、透明							
样品编号	DS20180409008	DS20180409009	DS20180409010	DS20180409011	DS20180410033	DS20180410034	DS20180410035	DS20180410036
pH	8.25	8.21	8.27	8.23	8.23	8.25	8.29	8.21
溶解氧	7.4	7.3	7.0	7.1	7.4	7.2	7.1	7.2
COD <sub>Cr</sub>	13	12	14	12	14	13	15	13
BOD <sub>5</sub>	2.5	2.9	2.4	2.6	2.7	2.5	2.1	2.3
高锰酸盐指数	1.1	1.1	1.0	1.0	1.2	1.2	1.3	1.1
氨氮	0.056	0.053	0.047	0.045	0.050	0.056	0.053	0.059
硫化物	0.010	0.008	0.007	0.006	0.011	0.009	0.008	0.010
总磷	0.030	0.033	0.036	0.031	0.037	0.038	0.036	0.041
粪大肠菌群	700	790	700	790	700	700	700	700

编制: 毛梅玲

校核: 张

批准人: 张

批准日期: 2018.4.19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第2页共2页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201511179

#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浙环检噪字（2017）第 438 号

项目名称：扩建养殖场项目噪声委托检测（验收检测）

委托单位：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说 明

一、本报告无批准人签名，或涂改，或未加盖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红色检测报告专用章及其骑缝章均无效；

二、本报告正文共 2 页，一式 2 份，发出的报告与留存报告一致；部分复制无效；完整复制后应加盖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红色检测报告专用章。

三、未经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四、由委托方采样送检的样品，本报告只对来样负责；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结果仅对采样（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五、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提出。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衢州市衢江区樟潭街道华意路 8 号

邮编：324000

电话：0570-3375757

传真：0570-3375757

样品类别: 噪声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委托方及地址: 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委托日期: 2017年10月14日 检测方: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检测地点: 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四周东、南、西、北厂界外1米处共4个检测点检测方式: 现场检测检测日期: 2017年10月16日-17日

仪器名称及仪器编号:

(1)仪器名称: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100457)(2)仪器名称: AWA6221A 型声校准器(1003873)(3)仪器名称: YGY-QXY 气象包(YG14102310T0036)

检测方法依据:

(1)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 检测结果

表1 气象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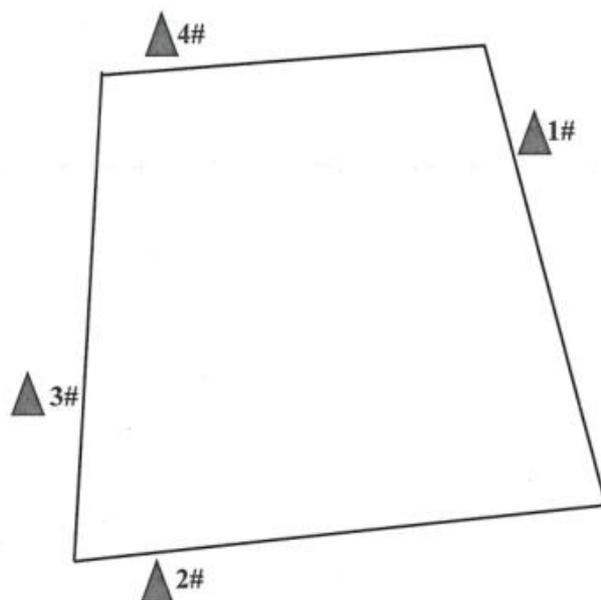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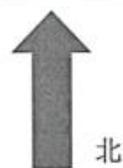
采样日期	采样位置	风速	风向	气温℃	大气压 Kpa	天气
10月16日	1#东厂界外1米	/	/	18	100.96	阴
	2#南厂界外1米	/	/	19	100.87	阴
	3#西厂界外1米	/	/	18	100.96	阴
	4#北厂界外1米	/	/	19	100.87	阴
10月17日	1#东厂界外1米	/	/	17	100.98	阴
	2#南厂界外1米	/	/	18	100.96	阴
	3#西厂界外1米	/	/	18	100.96	阴
	4#北厂界外1米	/	/	19	100.99	阴
注: 山区无稳定风向						

表2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地点	昼间		夜间	
		检测时间	检测值 dB(A)	检测时间	检测值 dB(A)
10月16日	1#东厂界外1米	10:17	48.3	22:03	40.5
	2#南厂界外1米	11:21	47.2	22:11	39.8
	3#西厂界外1米	13:08	47.8	22:17	40.1
	4#北厂界外1米	14:35	48.1	22:25	39.6
10月17日	1#东厂界外1米	10:53	49.3	22:01	40.1
	2#南厂界外1米	11:27	48.9	22:07	39.8
	3#西厂界外1米	13:42	48.6	22:18	38.5
	4#北厂界外1米	14:40	47.9	23:23	40.3

编制: 王树玲批准人: 王树玲校核: 王树玲批准日期: 2017/10/20解表  
专用

附图:



- 注: 1#为东厂界外1米  
2#为南厂界外1米  
3#为西厂界外1米  
4#为北厂界外1米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浙环检气字（2018）第 072502 号

项目名称：废气、无组织废气委托检测（验收检测）

委托单位：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说 明

一、本报告无批准人签名，或涂改，或未加盖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红色检测报告专用章及其骑缝章均无效；

二、本报告正文共 4 页，一式 2 份，发出的报告与留存报告一致；部分复制无效；完整复制后应加盖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红色检测报告专用章。

三、未经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四、由委托方采样送检的样品，本报告只对来样负责；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结果仅对采样（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五、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提出。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衢州市衢江区樟潭街道华意路 8 号

邮编：324000

电话：0570-3375757

传真：0570-3375757

样品类别: 废气、无组织废气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方及地址: 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

委托日期: 2018年7月22日

采样方: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采样地点: 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厂界四周、灶台油烟净化器处理设施出口

采样方式: 现场采样

采样日期: 2018年7月24日-25日

检测地点: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检测一部实验室

检测日期: 2018年7月24日-26日

仪器名称及仪器编号:

(1)仪器名称: 崂应 2050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Q03856902、Q03847175、Q03863967、Q31029753)

(2)仪器名称: 崂应 3012H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A08294948X)

(3)仪器名称: 电子天平 (HZJC-036)

(4)仪器名称: 恒温恒湿培养箱 (HZFZ-014)

(5)仪器名称: 红外分光测油仪 (HZJC-009)

(6)仪器名称: V-5000 可见分光光度计 (HZJC-007)

检测方法依据:

(1)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2)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 18483-2001) 附录 A

(3)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4)环境空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甲醛吸收-副玫瑰苯胺分光光度法 (HJ 482-2009)

(5)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 479-2009)

表1 气象条件

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风速(m/s)	风向	气温℃	大气压 Kpa	天气
7月24日	09:00-10:00	1#厂界东	1.4	/	28	100.09	阴
	10:05-11:05		1.5	/	32	99.21	阴
	13:40-14:40		1.4	/	35	98.51	阴
	14:45-15:45		1.4	/	34	98.72	阴
	09:15-10:15	2#厂界南	1.5	/	28	100.09	阴
	10:20-11:20		1.6	/	32	99.21	阴
	13:50-14:50		1.4	/	35	98.51	阴
	14:55-15:55		1.4	/	34	98.72	阴
	09:25-10:25	3#厂界西	1.5	/	28	100.09	阴
	10:30-11:30		1.4	/	32	99.21	阴
	14:00-15:00		1.4	/	35	98.51	阴
	15:05-16:05		1.5	/	34	98.72	阴
	09:30-10:30	4#厂界北	1.6	/	28	100.09	阴
	10:35-11:35		1.5	/	32	99.21	阴
	14:05-15:05		1.6	/	35	98.51	阴
	15:10-16:10		1.4	/	34	98.72	阴
7月25日	08:50-09:50	1#厂界东	1.3	/	29	99.98	阴
	10:00-11:00		1.4	/	32	99.21	阴
	13:30-14:30		1.3	/	36	98.46	阴
	14:35-15:35		1.5	/	34	98.72	阴
	08:50-09:50	2#厂界南	1.4	/	29	99.98	阴
	10:05-11:05		1.6	/	32	99.21	阴
	13:35-14:35		1.3	/	36	98.46	阴
	14:40-15:40		1.5	/	34	98.72	阴
	09:05-10:05	3#厂界西	1.5	/	29	99.98	阴
	10:10-11:10		1.6	/	32	99.21	阴
	13:40-14:40		1.4	/	36	98.46	阴
	14:45-15:45		1.4	/	34	98.72	阴
	09:10-10:10	4#厂界北	1.4	/	29	99.98	阴
	10:15-11:15		1.5	/	32	99.21	阴
	13:50-14:50		1.3	/	36	98.46	阴
	14:55-15:55		1.4	/	34	98.72	阴
注：山区无稳定风向							

表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 mg/m<sup>3</sup>

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7月24日	09:00-10:00	1#厂界东	0.053	0.013	0.027
	10:05-11:05		0.070	0.016	0.028
	13:40-14:40		0.087	0.019	0.029
	14:45-15:45		0.122	0.020	0.028
	09:15-10:15	2#厂界南	0.140	0.016	0.027
	10:20-11:20		0.106	0.018	0.027
	13:50-14:50		0.157	0.024	0.029
	14:55-15:55		0.123	0.016	0.027
	09:25-10:25	3#厂界西	0.088	0.017	0.027
	10:30-11:30		0.140	0.022	0.027
	14:00-15:00		0.157	0.021	0.029
	15:05-16:05		0.174	0.017	0.029
	09:30-10:30	4#厂界北	0.140	0.017	0.027
	10:35-11:35		0.174	0.021	0.028
	14:05-15:05		0.175	0.022	0.027
	15:10-16:10		0.123	0.018	0.028
7月25日	08:50-09:50	1#厂界东	0.105	0.014	0.027
	10:00-11:00		0.138	0.019	0.028
	13:30-14:30		0.121	0.017	0.030
	14:35-15:35		0.155	0.012	0.028
	08:50-09:50	2#厂界南	0.088	0.018	0.026
	10:05-11:05		0.070	0.027	0.027
	13:35-14:35		0.121	0.022	0.028
	14:40-15:40		0.105	0.017	0.029
	09:05-10:05	3#厂界西	0.139	0.012	0.028
	10:10-11:10		0.156	0.019	0.027
	13:40-14:40		0.123	0.017	0.028
	14:45-15:45		0.141	0.015	0.029
	09:10-10:10	4#厂界北	0.158	0.018	0.027
	10:15-11:15		0.189	0.018	0.027
	13:50-14:50		0.138	0.024	0.028
	14:55-15:55		0.173	0.021	0.029

表3 废气检测结果

测试位置	灶台油烟净化器处理设施出口									
	2018年7月24日					2018年7月25日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烟气流量 (m <sup>3</sup> /h)	5437	5498	5327	5139	5230	5220	5490	5127	5043	5421
标干流量 (N.d.m <sup>3</sup> /h)	4769	4849	4690	4537	4613	4626	4865	4546	4466	4785
烟温 (°C)	33	33	33	33	33	32	32	32	32	32
油烟浓度 (mg/m <sup>3</sup> )	1.08	0.96	1.22	1.15	1.16	0.73	0.89	1.05	1.32	1.24

编制: \_\_\_\_\_

批准人: \_\_\_\_\_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校核: \_\_\_\_\_

批准日期: \_\_\_\_\_





#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浙环检气字（2017）第 509 号

项目名称：扩建养殖场项目无组织废气委托检测  
(验收检测)

委托单位：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样品类别: 无组织废气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委托方及地址: 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 委托日期: 2017年10月14日

采样地点: 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厂界四周 采样方式: 现场采样

采样时间: 2017年10月16日-17日

采样方: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地点: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检测一部实验室

检测日期: 2017年10月16日-17日

仪器名称及仪器编号:

(1)仪器名称: MH1200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A727151120、A728151120、A874160406、A232161114)

(2)仪器名称: V-5000/72可见分光光度计(AC1411062)

检测方法依据:

(1)环境空气 氯化氢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2007年)

(2)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3-2009)

(3)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GB/T14675-1993)

## 检测结果

表1 气象条件

采样时间	采样位置	风向	风速	气温℃	大气压 Kpa	天气	
10月16日	10:07-10:37	1#厂界东	/	/	18	101.31	阴
	11:03-11:33		/	/	18	101.31	阴
	13:05-13:35		/	/	19	101.20	阴
	14:04-14:34		/	/	18	101.31	阴
	10:18-10:48	2#厂界南	/	/	18	101.31	阴
	11:15-11:45		/	/	18	101.31	阴
	13:16-13:46		/	/	19	101.20	阴
	14:17-14:47		/	/	18	101.31	阴
	10:25-10:55	3#厂界西	/	/	18	100.31	阴
	11:20-11:50		/	/	18	100.31	阴
	13:21-13:51		/	/	19	100.27	阴
	14:26-14:56		/	/	18	100.31	阴
	10:30-11:00	4#厂界北	/	/	18	100.31	阴
	11:25-11:55		/	/	18	100.31	阴
	13:28-13:58		/	/	19	100.20	阴
	14:35-15:05		/	/	18	100.31	阴
10月17日	10:03-10:33	1#厂界东	/	/	18	100.31	阴
	11:05-11:35		/	/	18	100.31	阴
	13:04-13:34		/	/	19	100.27	阴
	14:05-14:35		/	/	18	100.31	阴
	10:15-10:45	2#厂界南	/	/	18	100.31	阴
	11:13-11:43		/	/	18	100.31	阴
	13:12-13:42		/	/	19	100.20	阴
	14:11-14:41		/	/	18	100.31	阴
	10:21-10:51	3#厂界西	/	/	18	100.31	阴
	11:22-11:52		/	/	18	100.31	阴
	13:20-13:50		/	/	19	100.20	阴
	14:21-14:51		/	/	18	100.31	阴
	10:29-10:59	4#厂界北	/	/	18	100.31	阴
	11:31-12:01		/	/	18	100.31	阴
	13:32-14:02		/	/	19	100.20	阴
	14:35-15:05		/	/	18	100.31	阴
注: 山区无稳定风向							

表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除臭气为无量纲,其他mg/m<sup>3</sup>

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硫化氢	氨气	臭气	
10月16日	1#厂界东	10:07-10:37	0.003	0.064	15
		11:03-11:33	0.004	0.071	14
		13:05-13:35	0.004	0.076	17
		14:04-14:34	0.002	0.066	18
	2#厂界南	10:18-10:48	0.003	0.070	16
		11:15-11:45	0.005	0.076	18
		13:16-13:46	0.003	0.051	17
		14:17-14:47	0.003	0.060	18
	3#厂界西	10:25-10:55	0.003	0.078	15
		11:20-11:50	0.003	0.073	16
		13:21-13:51	0.004	0.071	14
		14:26-14:56	0.005	0.075	17
	4#厂界北	10:30-11:00	0.002	0.073	15
		11:25-11:55	0.004	0.063	17
		13:28-13:58	0.004	0.078	14
		14:35-15:05	0.004	0.075	13
10月17日	1#厂界东	10:03-10:33	0.003	0.073	14
		11:05-11:35	0.004	0.071	17
		13:04-13:34	0.004	0.080	16
		14:05-14:35	0.004	0.073	18
	2#厂界南	10:15-10:45	0.003	0.085	15
		11:13-11:43	0.004	0.071	14
		13:12-13:42	0.004	0.078	15
		14:11-14:41	0.005	0.074	16
	3#厂界西	10:21-10:51	0.002	0.065	14
		11:22-11:52	0.005	0.063	16
		13:20-13:50	0.004	0.058	16
		14:21-14:51	0.003	0.068	18
	4#厂界北	10:29-10:59	0.003	0.076	17
		11:31-12:01	0.004	0.070	15
		13:32-14:02	0.004	0.078	15
		14:35-15:05	0.004	0.065	16

编制: 王柏仁

校核: 徐利军

批准人: 王柏仁

批准日期: 2017.10.20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第3页共3页



#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浙环检水字（2018）第 080309 号

项目名称：废水委托检测（验收检测）

委托单位：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 说 明

一、本报告无批准人签名，或涂改，或未加盖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红色检测报告专用章及其骑缝章均无效；

二、本报告正文共 1 页，一式 2 份，发出的报告与留存报告一致；部分复制无效；完整复制后应加盖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红色检测报告专用章。

三、未经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四、由委托方采样送检的样品，本报告只对来样负责；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结果仅对采样（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五、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提出。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衢州市衢江区樟潭街道华意路 8 号

邮编：324000

电话：0570-3375757

传真：0570-3375757



附件 13 验收会签到表

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扩建养殖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

签到单

会议地点：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

会议时间：2018.8.3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陈建明	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867045298
杨乐	开化县畜牧兽医局		511721
张胜	桐村镇人民政府	畜牧员	568514
李洁琦	开化县畜牧兽医局	畜牧科长	13735052796
叶如	村委会	主任	188741088
印模生	村委	农科员	13665701906
包科科	樊源村村委	村委	15068956008
张双燕	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15157092139
程博	衢州学院	副教授	15157072886
程学同	浙江联合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衢州站	1387033009
程学同	浙江联合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CRS站	15055503
程学同	浙江联合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高工	18892685151

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扩建养殖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

组签到表

时间：2018年8月3日

姓名	工作单位	职业或职称	联系电话
杜博	衢州学院	副教授	15157072886
杜博	浙江环境职业技术学院	副教授	1357003268
杜博	浙江环境职业技术学院	副教授	15157072886

## 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扩建养殖场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8月3日，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扩建养殖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在该公司召开。参加会议的单位有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开化县畜牧兽医局、裴源村村委会、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监测单位）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名单附后）。与会人员现场检查了项目建设情况和环保设施建设与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的项目环保执行情况汇报以及浙江环资检测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的介绍，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结合国家现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技术规范的要求，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位于开化县桐村镇裴源村，项目利用现有养殖栏舍和饲料加工配料房等农业生产行用房，实际产能可以达到年生猪年存栏量 9000 头（能繁母猪存栏 2000 头、其余品种 7000 头）、生猪年出栏量 40000 头（商品猪 15000 头、仔猪 25000 头）。目前项目生猪年存栏量为 7915 头，生猪年出栏量 35000 头。

企业于 2010 年 12 月建设成立了开化县麦树坞生猪标准化养殖场（年存栏生猪达 2860 头），审批文号：开环建（2010）72 号。后养殖规模扩大为生猪存栏 9000 头左右，企业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通过开化县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备案通知书（备案号：08241612064010374923），同时，2016 年 12 月委托浙江工业环保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了《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扩建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取得了开化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关于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扩建养殖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开环建[2016]43 号），同意项目建设。

2016 年 7 月项目开工建设，2016 年 12 月项目建设完成。

项目实际总投资约 2600 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 913.04 万元左右，占总投资的 35%。

本次验收为整体验收。

#### 二、工程变更情况

该工程在建设过程中，未发生重大变动，但存在如下变动情况：

1) 环评设计中猪粪堆场面积 800m<sup>2</sup>，及时清运外售开化向明歌生物肥料厂，能做到及时清运，建设猪粪堆场为 150m<sup>2</sup>。

2) 环评设计中要求设安全填埋井 90m<sup>3</sup>，实际病死猪送高温发酵处理系统处理后用作肥料，外售开化向明歌生物肥料厂。

3) 环评中沼气主要用于厨房燃料，实际沼气用于厨房燃料及发电（已验收）。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1.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包括恶臭、沼气燃烧废气、粉尘、食堂油烟及备用柴油发电机废气。

1) 恶臭排放。企业通过及时清理猪舍，加强猪舍通风，加速粪便干燥；强化猪舍消毒；科学的设计日粮，提高饲料利用率，减少干物质（特别是蛋白质）排出量。

2) 沼气经脱硫后主要用于厨房燃料及发电，燃烧后废气通过排气筒排放。

3) 养殖过程中排放的粉尘主要为饲料投放粉尘和猪舍粉尘，通过加强管理减少粉尘的无组织排放。

4)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后高于屋顶排放。

5) 备用发电机未使用，无废气排放。

#### 2.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猪尿液、猪舍冲洗废水、地表初期雨水以及员工生活污水。

根据开农专【2016】4号文件要求，沼液贮存池实际 4000 立方米，多于文件要求的 3600 立方米；企业配有应急备用厌氧池 1000 立方米，过滤沉淀池 640 立方米，满足文件要求。

生活污水与养殖废水经污水管汇入污水处理站厌氧发酵处理后用于周边田地消纳，初期雨水经收集至氧化塘处理后用于灌溉。企业不设排污口，有消纳土地协议 2357 亩，通过铺设管道将沼气工程处理后的沼液输送至消纳农用地。

#### 3.固废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猪粪便、病死猪、沼渣及污泥、医疗废物、废脱硫剂、包装废物及生活垃圾。

按环评最大存栏 9000 头计算，企业固废堆沤设施应不少于 540 立方米，因企业厂内有机肥生产线，堆肥每两天清运一次，企业实际固废堆沤设施 150 立方米。

猪粪便、沼渣及污泥外售开化向明歌生物肥料厂；病死猪利用湿化法再生处理系统处理后作为肥料外售开化向明歌生物肥料厂；针头、废药瓶等医疗废物，交由桐村镇卫生院代为收集后，由开化县卫生局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废脱硫剂交由原厂家；废包装物统一收集后外售给废品回收站；生活垃圾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 4.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猪叫声、猪舍风机、污水处理站水泵及发电机运行噪声。

企业通过选择低噪声设备，安装时基础做减震，水泵底部安装减震垫、同时使用软性连接头，并将水泵设置于独立密封的水泵房内；选用隔声及消音性能较好的建筑材料，减轻噪声对操作人员的危害和对环境的影响。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 1.废气

两天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硫化氢的最大排放浓度，氨气最大排放浓度，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无组织排放浓度（二级新扩改建）限值要求；臭气最大值符合《浙江省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593-2005)中臭气浓度厂界标准值；粉尘最大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厨房油烟最大平均值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的小型标准限值要求。

##### 2.废水

两天监测期间，龙山溪裴源支流上下游 pH 范围、溶解氧、COD、BOD<sub>5</sub>、高锰酸盐指数、氨氮、硫化物、总磷、粪大肠菌群等水质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Ⅱ类水标准要求，说明衢州市顺康牧业有限公司扩建养殖场项目养殖废水均消纳，对地表水无明显影响。农田流出废水 pH 范围、COD、氨氮、总磷满足《浙江省高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593-2005)的标准限值和《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要求。

##### 3.噪声

两天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夜间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GB12348-2008)中2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营运期加强了各类设备的运行管理,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确保了水环境、大气环境和声环境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标准的要求。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各种污染物排放指标均符合相应标准。

#### 六、验收存在的问题

项目验收监测报告对项目相关情况的调查不够详尽。

#### 七、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 1.验收结论

经现场检查及审核验收监测报告,项目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批建基本相符。项目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落实了治理措施,建立了环保管理制度和机构;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各种污染物排放指标均符合相应标准,基本落实了“三同时”有关要求,项目基本具备验收条件。

##### 2.后续要求

1) 加强现场管理,规范各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落实长效管理机制,确保各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 完善验收监测报告中其它相关内容和附图附件。

3) 按照《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农医发【2017】25号)要求,完善病死猪处理设施及三废处理系统建设。

专家组: